



日本農業基本法主要內涵

胡忠一

農業委員會企劃處

簡任技正兼科長

2006年2月13日

報告綱要

一、前言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農業政策的演進

三、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

四、結語



一、前言

➤ 日本農業的角色

1. 糧食安定供給
2. 自然環境保育與國土保安
3. 工業、商業與服務業等產業發展的基礎產業

➤ 農業政策 - 雙重性格公共政策

1. 推動農業發展
2. 實施農業保護與限制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農業政策的演進

1. 農地改革至增產政策末期（1945至1960年）
2. 制定農業基本法至高度經濟成長末期（1961至1977年）
3. 實施水田利用調整對策至制定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1978至1999年）
4. 制定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1999年以後）



農地改革至増産政策末期（1945至1960年）





施政主軸「復興經濟與重返國際社會」

- 逐步撤銷經濟管制、進行美日和談、簽訂美日安保條約、恢復日蘇邦交

1955年之後，日本重化工業急速成長，農業與其他產業間的生產力及生活水準差距日益擴大，農村勞動力持續大量外移



制定農業基本法（1961年）

基本理念

- 發展農業，提升農民的社會經濟地位
- 改善農工間的生產力與生活水準（所得）差距
- 生產政策、價格及流通政策、結構政策

推動以保障稻米價格為中心農產品價格支持政策

米、麥為中心 → 擴大畜產品及水果等多元生產選擇

安定農產品價格，實施所得安定政策，農產品流通合理化

發展家族經營並培育自立經營，促進合作經營

家庭每一成員每年所得

單位：千日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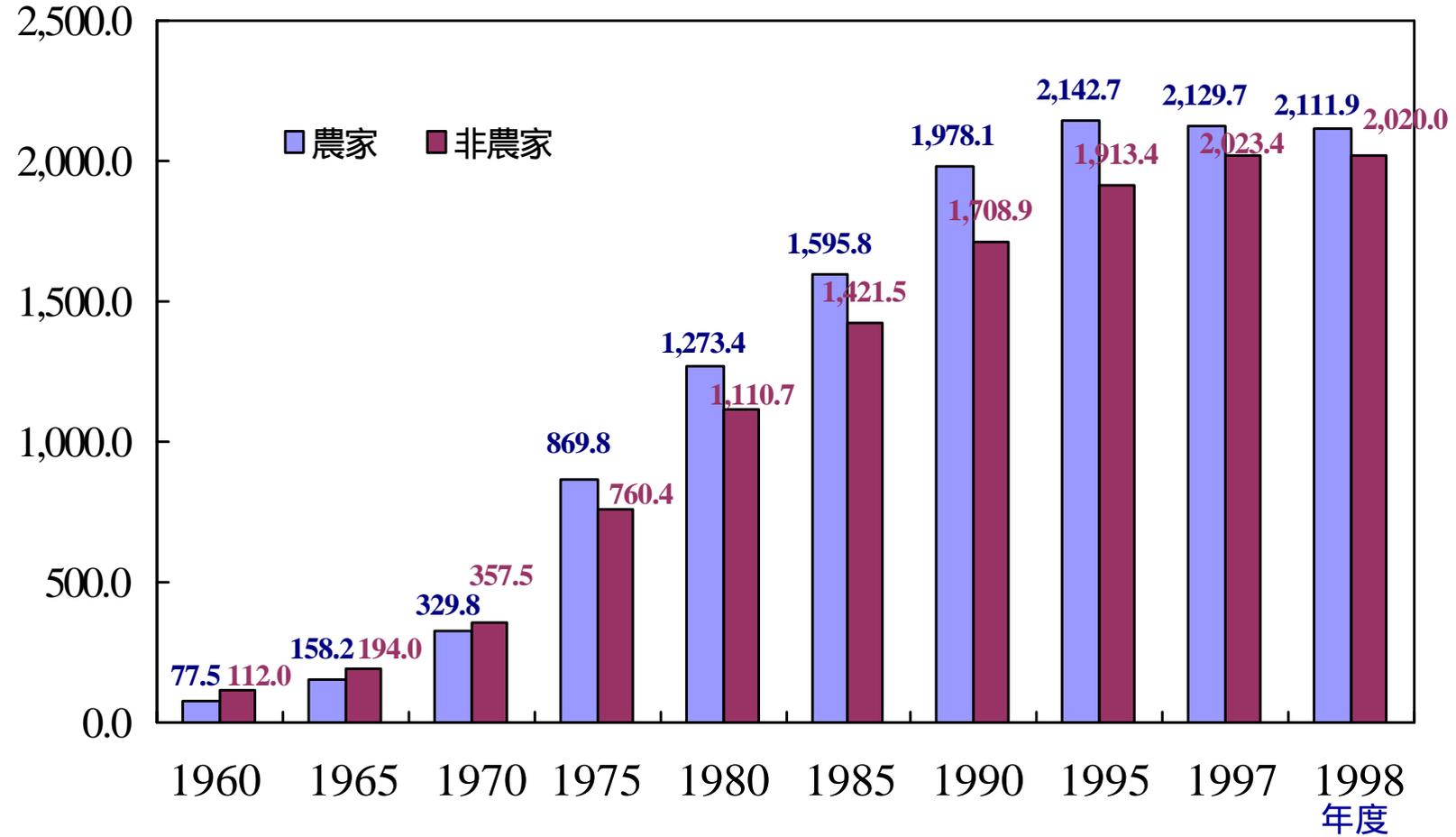


表 2 世界先進國家的農業保護率（1955 至 1986 年）

單位：%

國名	年	1955	1960	1965	1970	1975	1980	1984	1986
日本		18	41	69	74	76	85	102	210
歐市		35	37	45	52	29	38	22	63
法國		33	26	30	47	29	30	12	46
西德		35	48	55	50	39	44	25	75
義大利		47	50	66	69	38	57	49	86
荷蘭		14	21	35	41	32	27	20	67
英國		40	37	20	27	6	35	15	58
丹麥		5	3	5	17	19	25	15	54
瑞典		34	44	50	65	43	59	30	63
瑞士		60	64	73	96	96	126	153	260
美國		2	1	9	11	4	0	6	6

日本農業預算占國家總預算的變遷

年度	國家總預算 (A)(億日元)	農業預算 (B)(億日元)	(B) ÷ (A)(%)
1960	17,652	1,394	7.90%
1965	37,447	3,445	9.20%
1970	82,131	8,705	10.60%
1975	208,302	20,000	9.60%
1980	436,814	31,013	7.10%
1985	532,229	27,144	5.10%
1990	696,512	25,188	3.62%
1995	780,340	34,230	4.39%
1997	785,332	29,226	3.72%
1999	890,189	29,391	3.30%
2000	849,871	34,281	4.03%
2001	826,524	34,003	4.11%
2002	812,300	31,905	3.93%
2003	817,891	31,114	3.80%
2004	821,109	30,552	3.66%
2005	821,829	29,672	3.61%

資料來源：農林水產省「食料、農業、農村白書」。

實施水田利用調整對策 (1978至1999年)

一、「水旱田利用再編對策事業」(1978)

消弭稻米生產過剩為目的，允許農地休耕，推動水田轉作其他高生產力作物，進行生產及消費結構改革

二、「1980年代農業政策基本方向」(1980)

維持農業所得為目的，價格政策轉變為供需平衡調整政策，推動農村改善計畫，改善食品產業，開始提出關懷消費者的利益及明確邁向農業國際化的途徑

舊基本法之成果與課題

<成果>

勞動生產性與土地生產性均提升

勞動時間：(稻米0.1ha)

173 h r (1960年) 20 h r (1999年) 減少88%

平均收穫量(稻米0.1ha)：

401 k g (1960年) 537 k g (1999年) 增加34%

<課題>

農業結構改善停滯

兼業所得增加為所得增加之要因



因應烏拉圭回合農業協定有關農業施政基本方針

- 一、 1986年烏拉圭回合談判後，日本農產品進口自由化迅速發展，國內糧食自給率急遽下降
- 二、 1993年12月17日，設立「緊急農業農村對策總部」，內閣總理親自擔任總部長
- 三、 1994年10月25日，決定「烏拉圭回合農業協定相關對策大綱」
 1. 建立「有效率、安定的經營體」
 2. 推動包括山地及偏遠地區的農山村活性化事業
 3. 至2000年，實施總事業費6兆100億日元

實施事業費6兆100億日元用途

3兆5,500億日元—農業及農村公共事業改善。

8,900億日元—農業結構改善事業。

8,000億日元—促進農地利用調整、對新加入農業經營青年的從農支援、補助土地改良負擔金，以利集中農地利用、技術革新、供需調整對策、推動山地及偏遠地區引進新興作物。

7,700億日元—提供專業農低利融資、降低山地及偏遠地區農林漁業金融公庫資金利息。

「烏拉圭回合農業協定相關對策」實施成果（至1999年12月）

公共事業施工期間：7.2年 6.0年
（縮短17%）

在擴大經營規模：2.9ha 7.2ha
（擴大2.5倍）

水稻勞動時間：0.1ha56hr 20hr
（降低率64%）

水稻乾燥成本：0.1ha13.6千日元 12.3千日元
（降低率10%）

農林水產業占GDP之比率

農業總生產為5.3兆日元、占日本GDP（501兆日元）之**1.1%**。
大致上與美國及加拿大相同。

日本農林水產業占GDP之比率(2001年度)

單位：10億日元

國內總生產	農業		林業		水產業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500,963.0	5,263.6	1.1%	308.7	0.1%	965.1	0.2%

資料：農林水產省「農業及食料関連産業之經濟計算」、「生産林業所得統計」、內閣府「國民經濟計算」。

（參考）1960年度農業總生產1.5兆日元占GDP16.7兆日元之9.0%。

各主要國農業總生產占GDP比率(2002年)

國名	美國	加拿大	E U				俄羅斯	澳州	
			法國	德國	義大利	英國			
占GDP比率 (%)	0.9	1.0	3.1	4.3	2.0	3.5	1.5	9.9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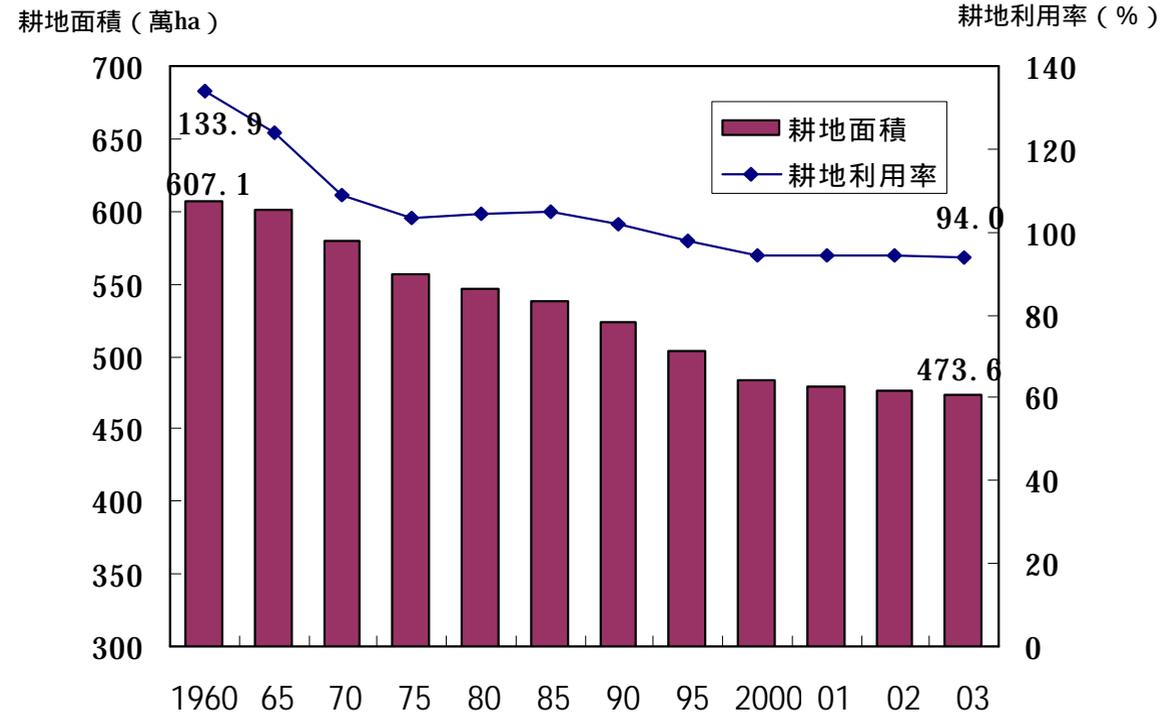
資料：FAO「FAOSTAT」、內閣府「海外經濟資料」等。

註）俄羅斯為2001年資料。

農地減少

過去40年，農地面積擴張110萬ha，並轉用240萬ha，共減少130萬ha（約2成）。**耕地利用率大幅下降。**

農地（耕地）及耕地利用率之演變



約40年之間 擴張 約110萬ha
轉用 約240萬ha
合計 約減少130萬ha（約減少2成）

資料：農林水產省「耕地及耕作面積統計」

耕地面積現狀

日本之耕地面積為474萬ha，每戶農家約為美國之1/105、EU之1/11

耕地面積之各國比較

	日本	美國	E U	德國	法國	英國
耕地面積 (萬ha)	474	37,971	12,679	1,715	2,786	1,580
每戶農家之 耕地面積 (ha)	1.7 (1)	178.4 (105)	18.7 (11)	36.3 (21)	42.0 (25)	67.7 (40)
占國土面積 之比率 (%)	12.7	39.4	39.2	48.0	50.7	64.7

資料：農林水產省「耕地及耕作面積統計」、「農業結構動態調查」

USDA “UNITED STATES – 2002 Census of Agriculture”

EU “Agriculture in the European Union Statistical and Economic Information 2003”

註：1) 相關數據日本為2003年、美國為2002年、EU及其餘各國為2000年之數據。

2) () 內為對日本之倍數。

3) 日本每戶農家之耕地面積為「販賣農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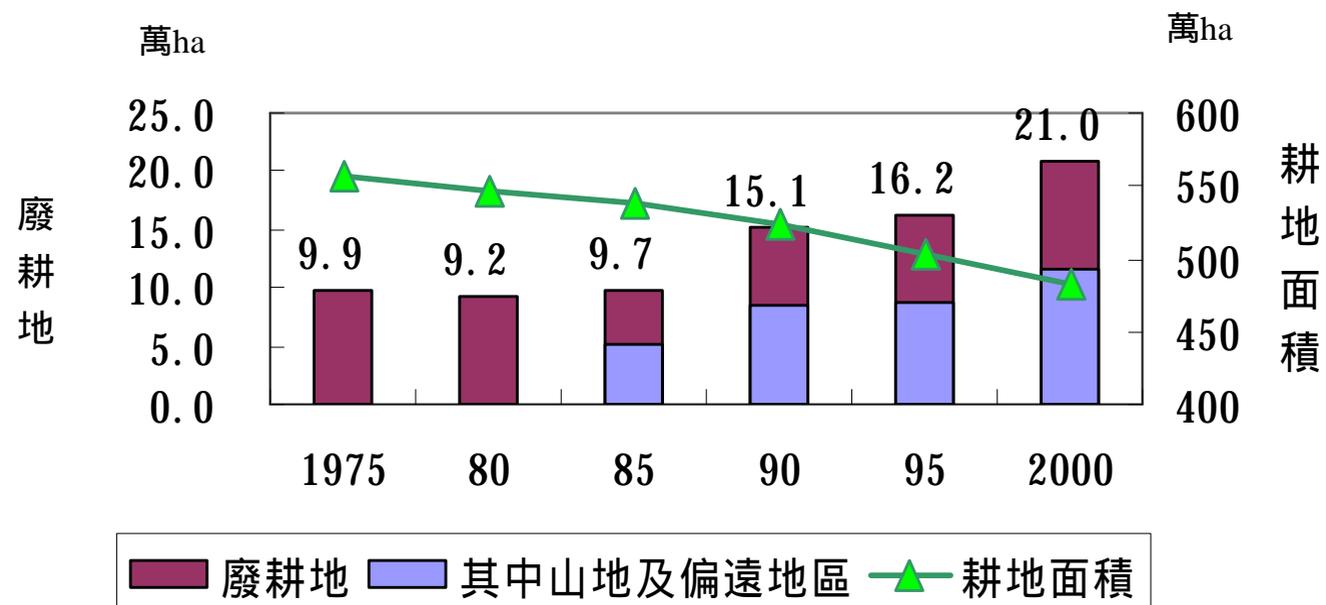
相對於剔除北方領土之國土面積比率。

廢耕地增加

山地及偏遠地區之廢耕地增加。

2000年廢耕地面積為**21萬ha**（其中山地及偏遠地區為11.5萬ha）。

廢耕地之演變(累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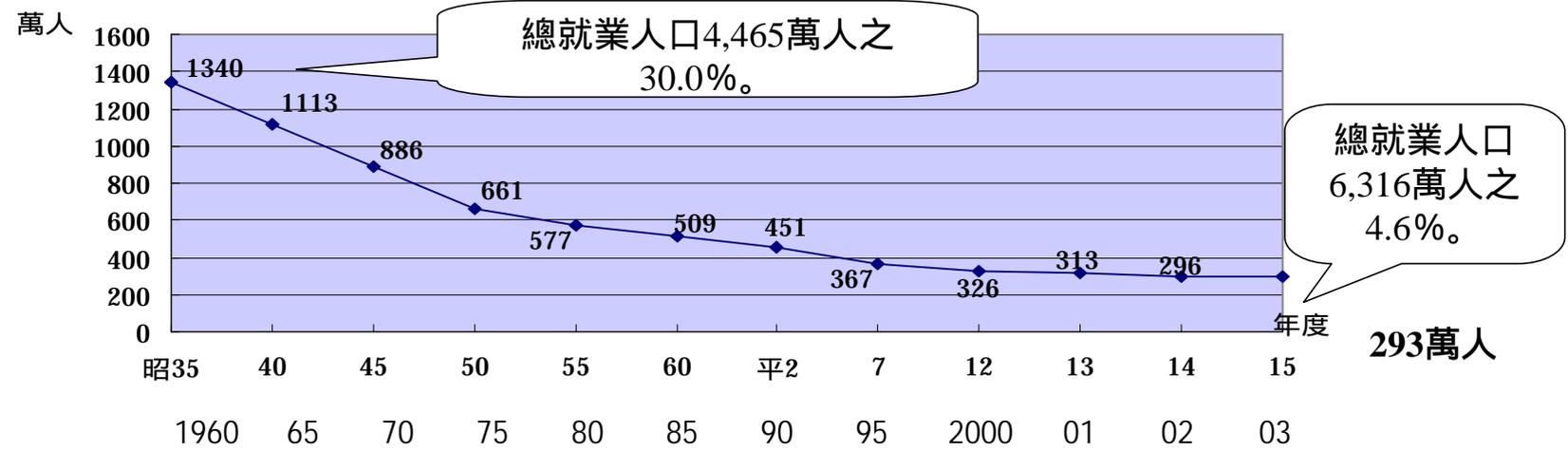
資料：「農林業普查」、「耕地及耕作面積統計」

註：1975年及80年缺山地及偏遠地區資料

農業就業人口減少

農業就業人口逐年減少，現在為**293萬人**。
 農業就業人口占總就業人口之**4.6%**，約與澳洲、EU相同。

農林水產業就業人口之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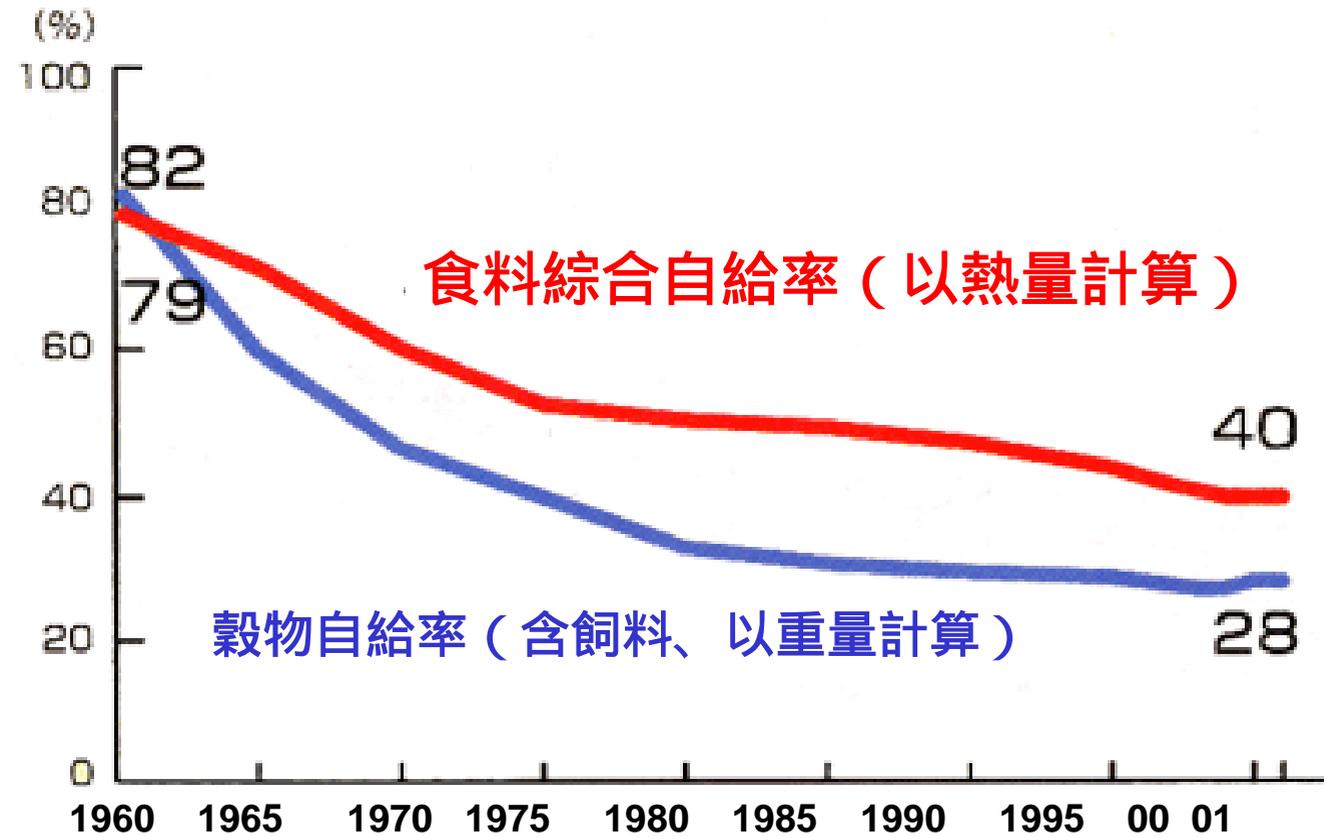
資料：總務省「勞力調查」

各主要國家農林水產業就業人口占總就業人口之比率 (2002年)

國名	美國	加拿大	EU				俄羅斯	澳州	
			法國	德國	義大利	英國			
占總就業人口比率 (%)	2.0	2.2	4.0	3.0	2.3	4.8	1.7	10.0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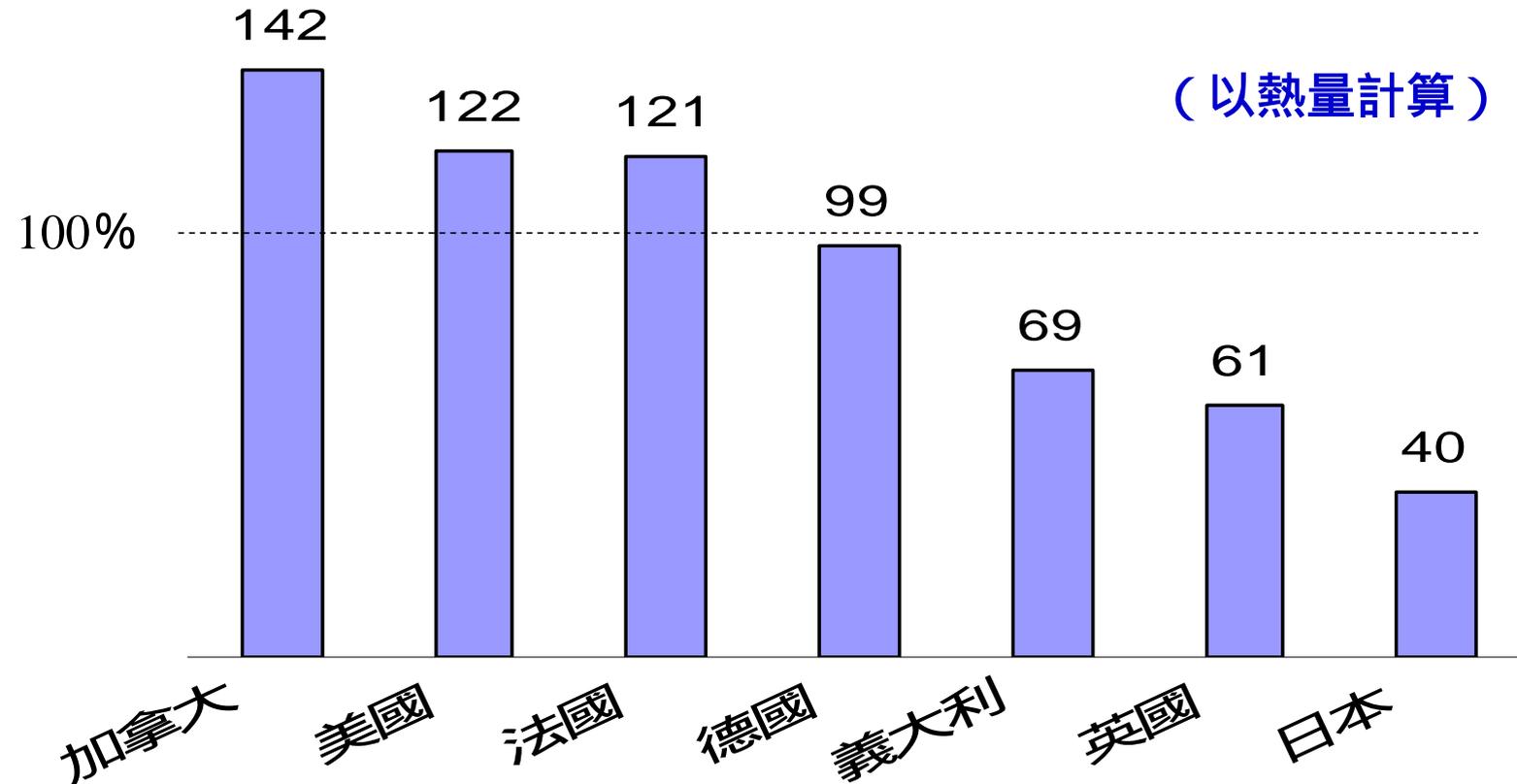
資料：2002年、FAOSTAT

日本食料自給率變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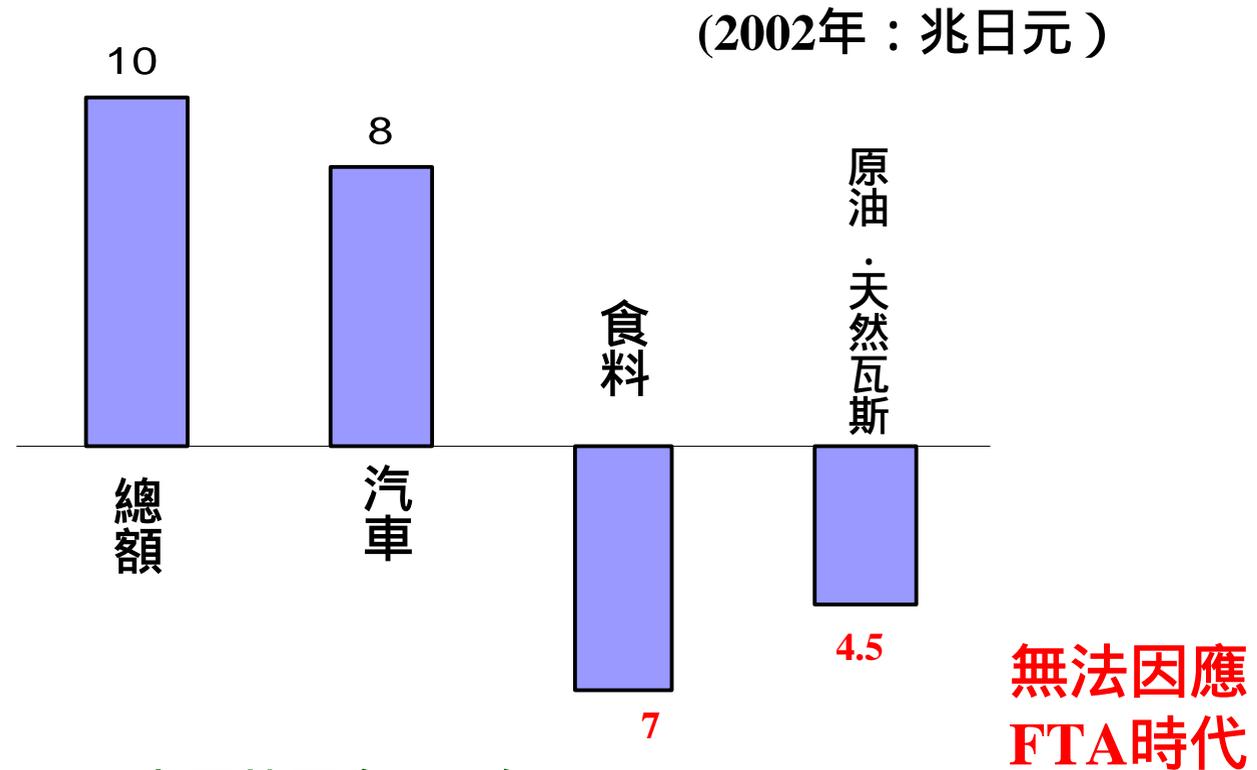
資料：農林水產省「食料需給表」

日本與其他先進國家食料自給率比較



資料來源：日本國勢圖會2003年

日本貿易黑字年約10兆日元，食料貿易赤字7兆日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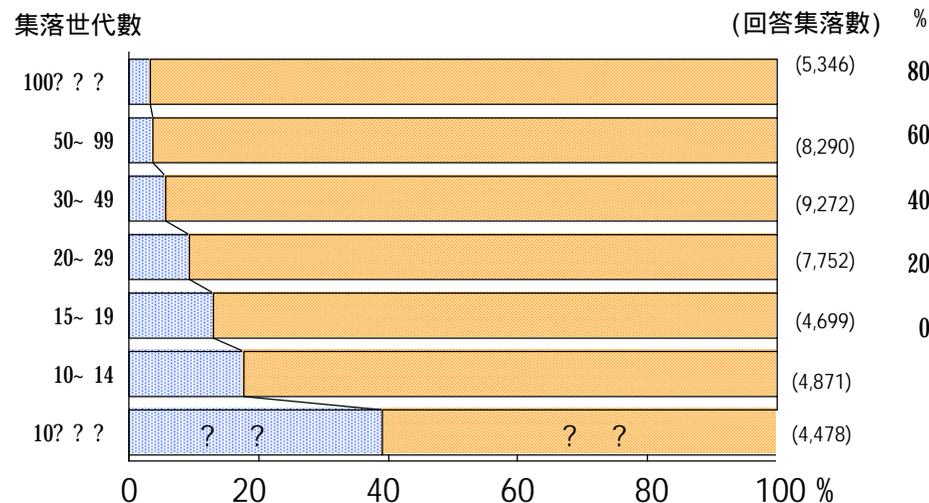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日本國勢圖會2003年

聚落功能降低

由於人口過疏及高齡化，致使聚落功能降低，而變成難以維持聚落之地區。
參與地區共同活動有降低之傾向，廢耕地及難撫育的森林增加，傳統祭典衰退，景觀及住宅等荒廢情形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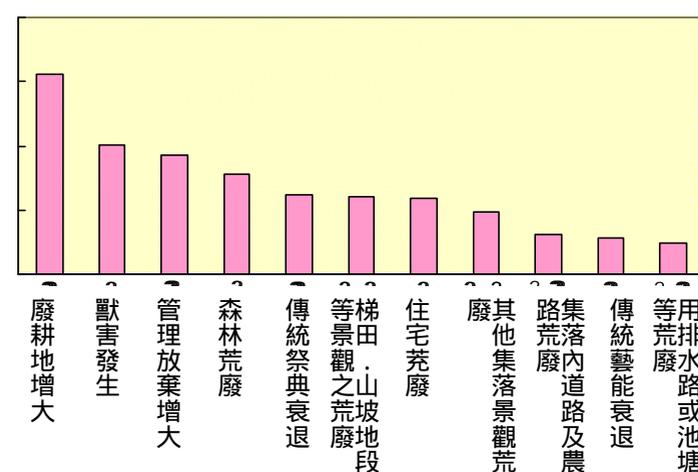
維持聚落功能



資料：總務省「有關人口過疏地區的村落再造之新理想方式調查」(2000年3月)

- 註：1)針對過疏地域活性化特別措置法規定? 1999年4月1日之過疏地區鄉鎮市(1,230團體)之村落(48,689村落)代表進行問卷調查?。
2)回答難以維持之村落(4,962村落)及回答村落維持管理良好的村落(39,746村落)，按世代數規模別比率分析之情形。

因聚落衰退而影響地區社會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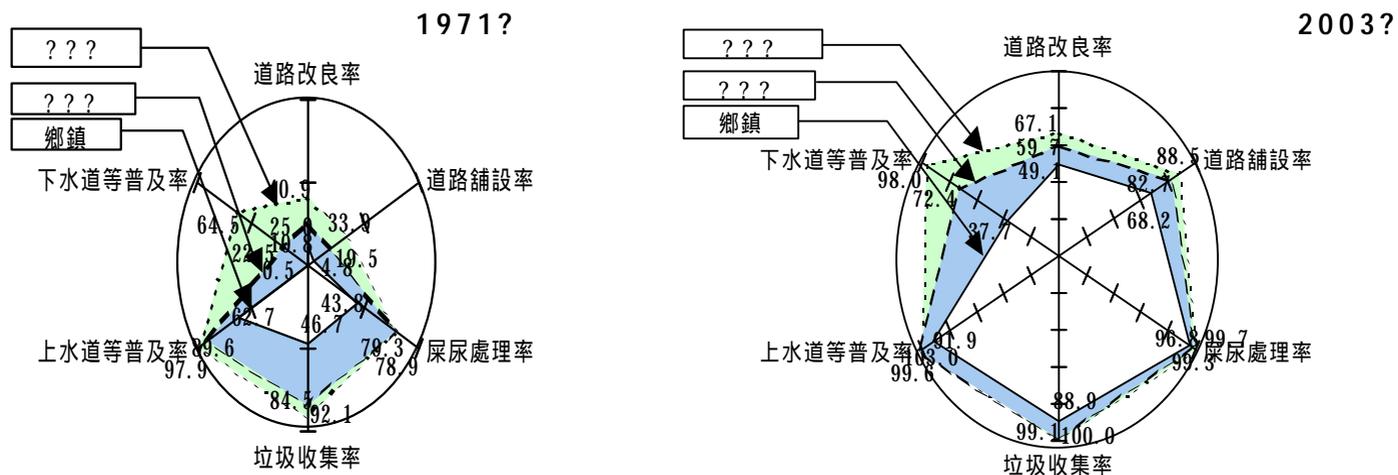
資料：總務省「因村落衰退而影響地區社會基礎之相關調查」(2001年3月)

- 註：在2000年4月1日施行的促進過疏地區自立特別措置法公布的過疏地區鄉鎮市(2002年4月1日共1,170鄉鎮市(三宅村除外))的46,391村落中，針對回答村落的維持有困難的4,595村落之代表，進行問卷調查的結果(可複數回答)答覆數較多的前11項目。

生活環境建設減少

生活環境之整建比大都市等之整建水準低，但仍確實在推動。惟，**下水道污水處理設施**之普及率僅大都市的4成左右，今後有必要因應地區狀況進行整建。

農村地區（鄉鎮）與中都市之生活環境建設水準比較



(財)地方財務協會「2003年版 公共施設狀況調査」

註1：2003年3月31日資料（但道路改良率及道路鋪設率為2003年4月1日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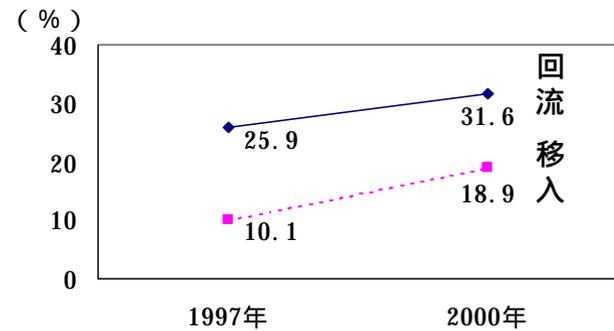
註2：圖中的中都市指特別區、政令指定都市、核心都市除外，人口10萬人以上之都市。

註3：圖中的下水道等普及率指相對於居民基本台帳登記人口與外國人登記人口之合計，公共下水道、集落排水設施、簡易排水設施、小規模集合排水處理設施之現在處理區域內之人口合計比率。

國民對於農村之期待提高

希望UI 遷移者增加，農村成為新生活型態場所之動向日益活潑。
希望進行農業體驗及與農村交流之都市居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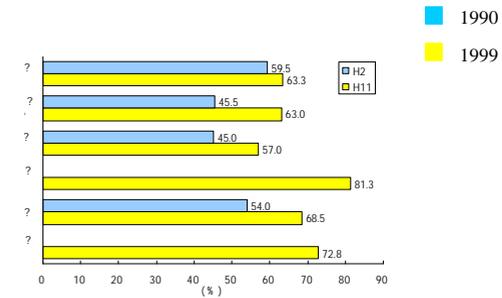
希望UI遷移者之動向



資料：(股) 人才招募「工作人力調查」
(2000年、調查對象人數約13千人) 等

都市居民對農業及農村之關心

想在自家附近的市民農園進行家庭菜園
若有體驗的機會，想從事水旱田作業
若可以的話，想輕鬆的幫忙農家
想讓自己的孩子或孫子體驗農業
想更輕鬆的往返農村
想更輕鬆地與農家進行交流



資料：(股) 博報堂生活總合研究所「關於食品和農業的意識調查」
註1：以居住在首都圈之非農業者400名為對象進行問卷調查
註2： 標示的調查項目為1999年新設之項目

三、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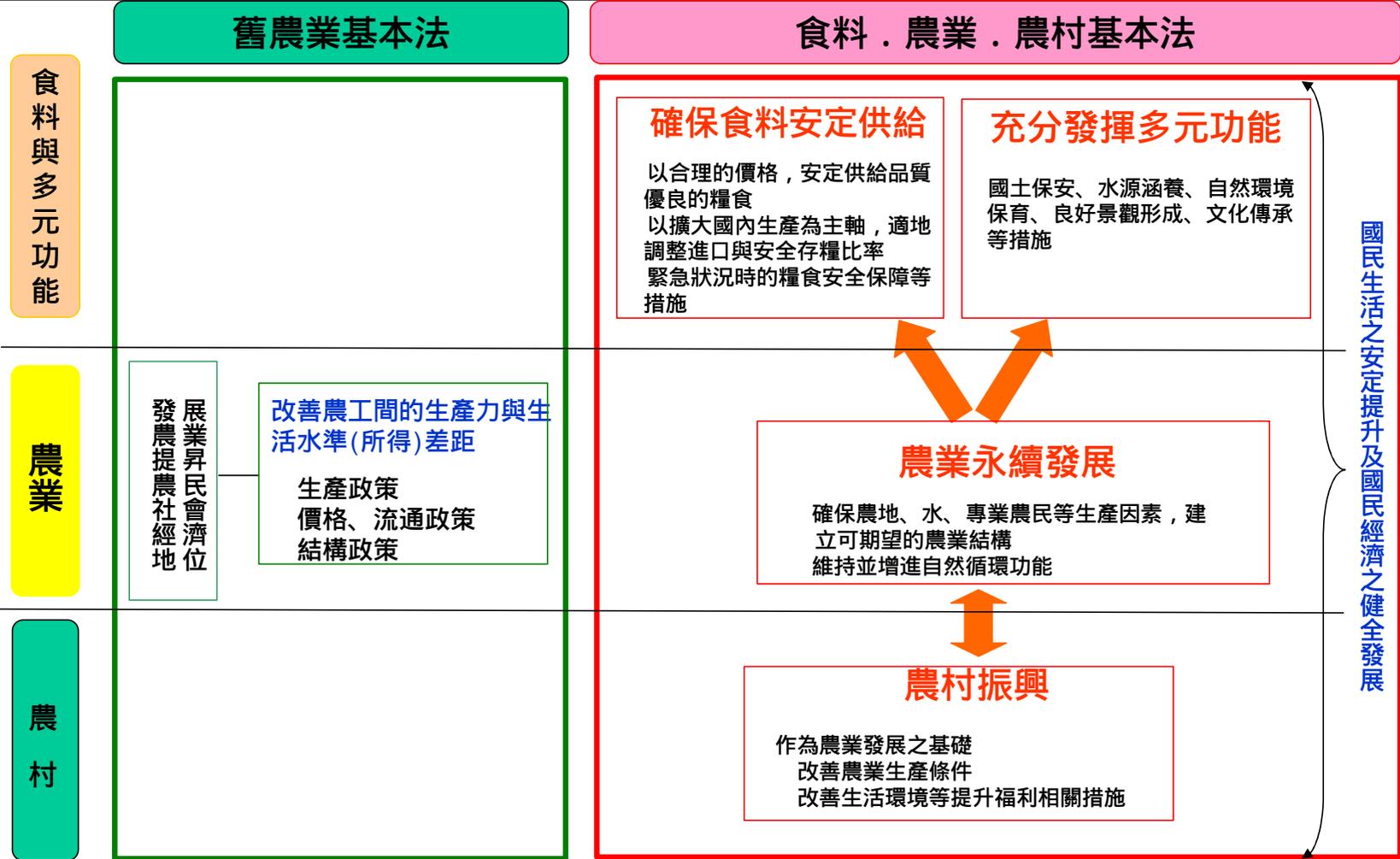
1999年7月16日「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
(新基本法)

實施目標：

1. 提升食料**自給率**、**安全・穩定**供給品質優良的糧食、**關懷農業的自然循環功能**、維持並增進生物多樣性等**多元化功能**。
2. 建構**全體國民**生活及生命能**安全、安心**，**農民對農業有信心並能引以為傲**的新政策體系

2000年3月24日內閣會議通過「食料・農業・農村基本計畫」

基 本 法 之 目 標



國民生活之安定提升及國民經濟之健全發展

「食料 農業 農村基本法」基本理念

- 1.確保食料安定供給**：充實食料消費、健全食品產業發展、農產品進出口措施、緊急狀態之糧食安全保障、推動國際合作
- 2.充分發揮多元功能**：適切並充分發揮國土保安、水源涵養、自然環境保育、良好景觀形成、文化傳承等多元化功能
- 3.農業永續發展**：確保必要的**農地**、**農業用水**、其他農業資源及**專業農業經營者**，並應配合地區特性，建立有效率並符合當地需要的**農業結構**，維持並增進農業的自然循環功能，促進其永續發展
- 4.農村振興**：農村綜合發展、山地及偏遠地區發展、都市農村交流

食料、農業、農村基本法之重點

制定基本計畫 - 設定自給率目標 (每5年修正)
推動重視消費者之食料政策 (安全、安心)
建立可期待之農業結構與推動經營政策
適切反映市場價格形成及經營安定對策
增進自然循環功能之維持
彌補山地及偏遠地區等不利的生產條件
(直接給付)

基本計畫所定食料自給率目標

	1997 年度	1998 年度	2010 年度 (趨勢)	2010 年度 (目標)
綜合食料自給率 (熱量)	41	40	38	45
主食用穀物自給率	62	59	59	62
含飼料用全體穀物自給率	28	27	27	30
飼料自給率	25	25	27	35

每5年斟酌情勢變化及政策執行情形評估，進行必要修正

推動重視消費者之食料政策

牛肉生產履歷制度義務

「牛肉トレーサビリティ法」によって、酪農家や肉用牛農家など牛の管理者と国産牛肉を扱う事業者には、個体識別番号を印字した耳標の装着や、個体識別番号の表示などが義務づけられています。



取り外し
禁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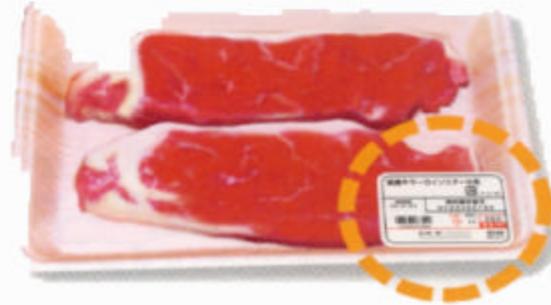
●10桁の個体識別番号が
印字された耳標

耳標の装着と
出生、異動などの報告義務。

●法施行 / 2003 年12月1日から

牛肉への個体識別番号の
表示と取引の記録保存義務。

●法施行 / 2004 年12月1日から



インターネットで
生産履歴を公開します。

国産牛サーロインステーキ用		ラップ: PE
消費期限 00.0.00	個体識別番号 0123456789	
100g当たり (円) 内容量 (g)	000 00	000 価格(円)
加工者(株) ○○○○○○ ○○○○○○○○○○○○	保存温度 4℃以下	

●商品ラベルへの
表示例



QUALITY AND TRUST

TOPVALU

グリーンアイ

にんじん

千葉県産



リターナブル
コンテナ活用



河川・土壌
汚染配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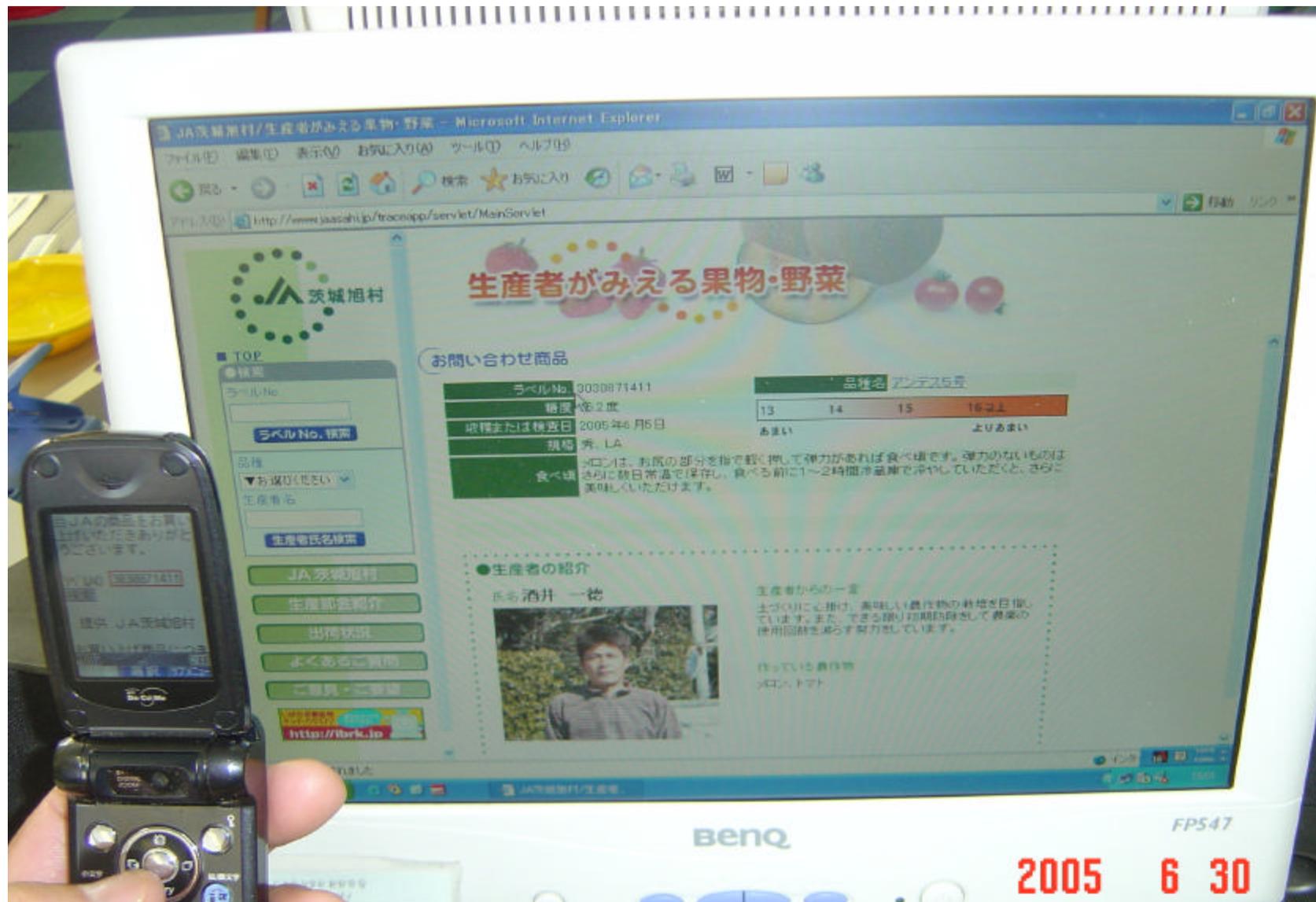
地域堆肥
活用



生産者情報はホーム
ページまたは読み取
り機能付き携帯電話
からご覧になれま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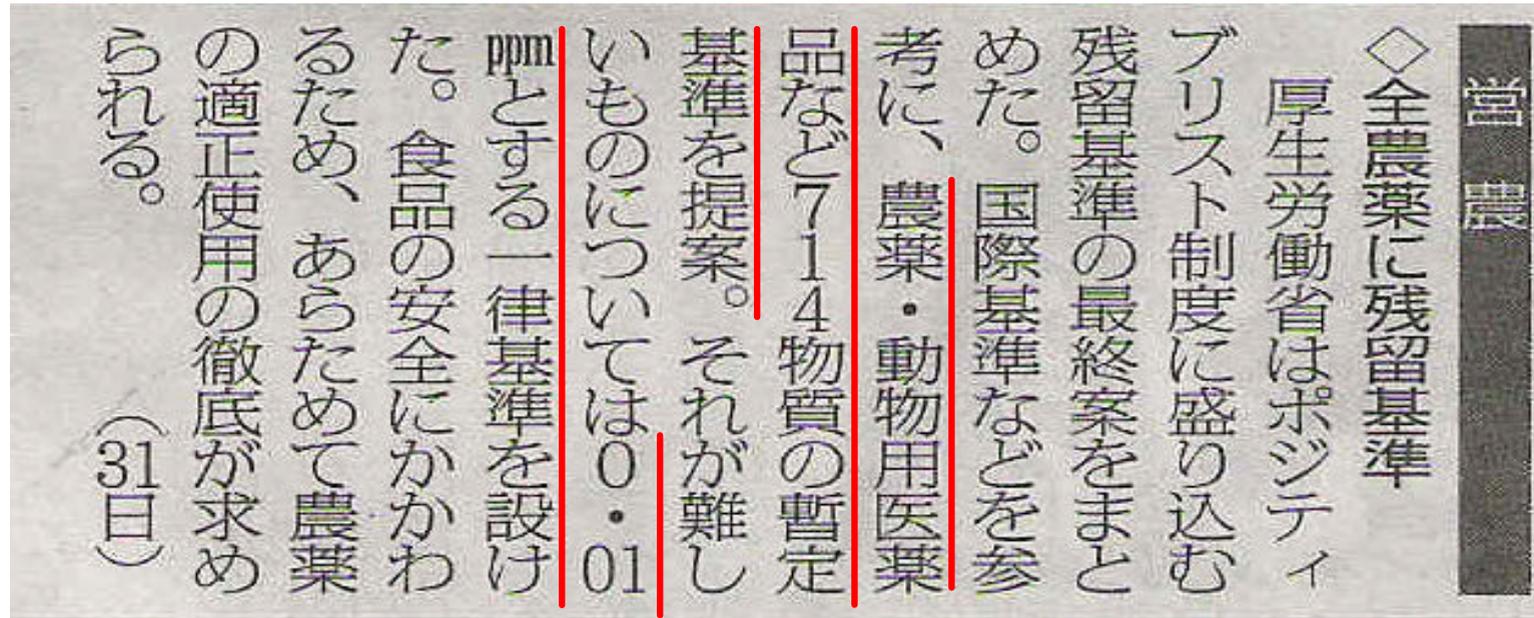
<http://www.aeon.jp/>

000004709



2005年6月6日

日本預定自2006年5月1日起實施藥物殘留正面表列制度



國際間使用農藥數714種(241)

日本國內登記農藥350種(194)

農業永續發展相關政策內容

1. 建立可期待的農業結構
2. 由專業農業經營者推動農業經營
3. 確保農地及其有效利用
4. 改善農業基礎生產設施
5. 人才培育與確保
6. 促進女性參與
7. 促進高齡農民活動
8. 促進農業生產組織活動
9. 技術研發與推廣
10. 農產品的價格形成與安定經營
11. 農業災害損失補償
12. 自然循環功能的維持與增進
13. 農業資材生產與流通合理化

(一) 建立可期待的農業結構

1. 培育及確保認定農業者等有效率、能安定從事農業經營之**專業農業經營者**

(1) 加強支援認定農業者：集中支助及輔導資源

(2) 促進農地集中利用

(3) 實施安定經營之負債對策：利息補貼措施

2. 創設經營結構對策事業

(1) 引進各種**農企業**

(2) 支援地區內之**新進從農者**

(3) 以租賃方式培育**經營體**

(4) 促進**女性及高齡者**之營農活動

專業農業經營者

農企業

新進從農者

女性及高齡者

(二) 由專業農業經營者推動農業經營

1. 活化**家族農業經營**相關措施

(1) **整合**補助設施、機械設備與農地保有合理化事業

(2) 推動**締結家族經營協定**，家族成員參與經營決策，舉
開檢討地區活動之協議會與夫婦研究會等。

 **家族經營協定優點：**

A. 明確家庭成員個人的角色與地位。

B. 順遂經營繼承。

C. 現代化經營管理（報酬、休假、福利確保、家計與經營分離）。

D. 女性農業從事者可取得農業年金被保險人資格。

E. 實際參與經營主體決策的配偶，具經營資金貸款資格者條件。

(二) 由專業農業經營者推動農業經營 (續)

2. 推動**農業經營法人化**相關措施

(1) 推動**農業經營法人化**

(2) 修正**農業生產法人制度**：引進**股份公司型態農業生產法人**

法人化的優點：

 **經營面：**

- A. 提升經營管理能力 (家計與經營分離、記帳義務等)。
- B. 提升對外信用 (資金調度力與交易信用度的提升)。
- C. 經營的發展性 (經營的多角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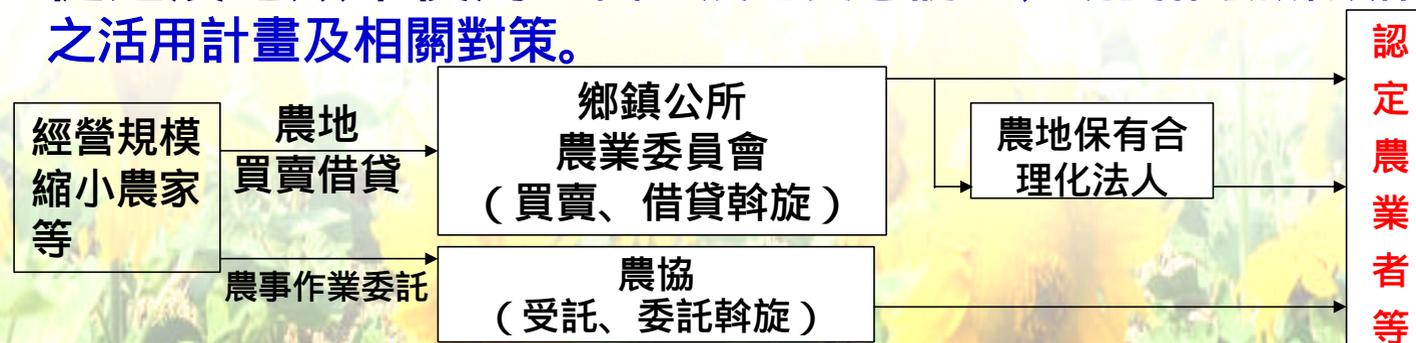
 **人才及勞力僱用面：**

- A. 人才的確保與培育 (經營的持續性、承受新進者)。
- B. 增進僱用勞動者福利。

 **制度面：**稅制 (適用法人稅、理監事酬勞金等列入支出等)。

(三) 確保農地及其有效利用

1. 確保農地確為農業使用：以1999年修正之「農振法」為基礎，2000年3月訂定「確保優良農地基本措施方針」。農地所有權移轉及借貸權設定，採取許可制，在指定區域內，不允許農地作為指定用途以外之轉用。
2. 將農地有效集結於有營運效率且能安定從事農業經營者俾利使用：依據「強化農業經營基礎促進法」及各種預算制度促進農地流動、作業委託與受託及以借貸為中心的農地流動
3. 促進農地效率使用：閒置農地實態調查、規劃推動鄉鎮階段之活用計畫及相關對策。



(四) 改善農業基礎生產設施

1. 因應地區特性充實農業產銷基礎條件

- (1) 充實平原地區基礎產銷條件：
- (2) 充實偏遠地區之基礎產銷條件：
- (3) 旱地與牧草地之綜合改善：
- (4) 為促進農產品物流效率化之農路改善：

2. 土地改良設施之管理與保全

- (1) 農地等之綜合防災對策：
- (2) 土地改良設施之管理與保全：

(五) 人才培育與確保

1. 促使新從農者研習農業技術與經營管理知能

(1) 提供從農**相關資訊及諮詢活動**

(2) 提供新進從農者**順利研習相關技術**

(3) 新從農者必要**資金之融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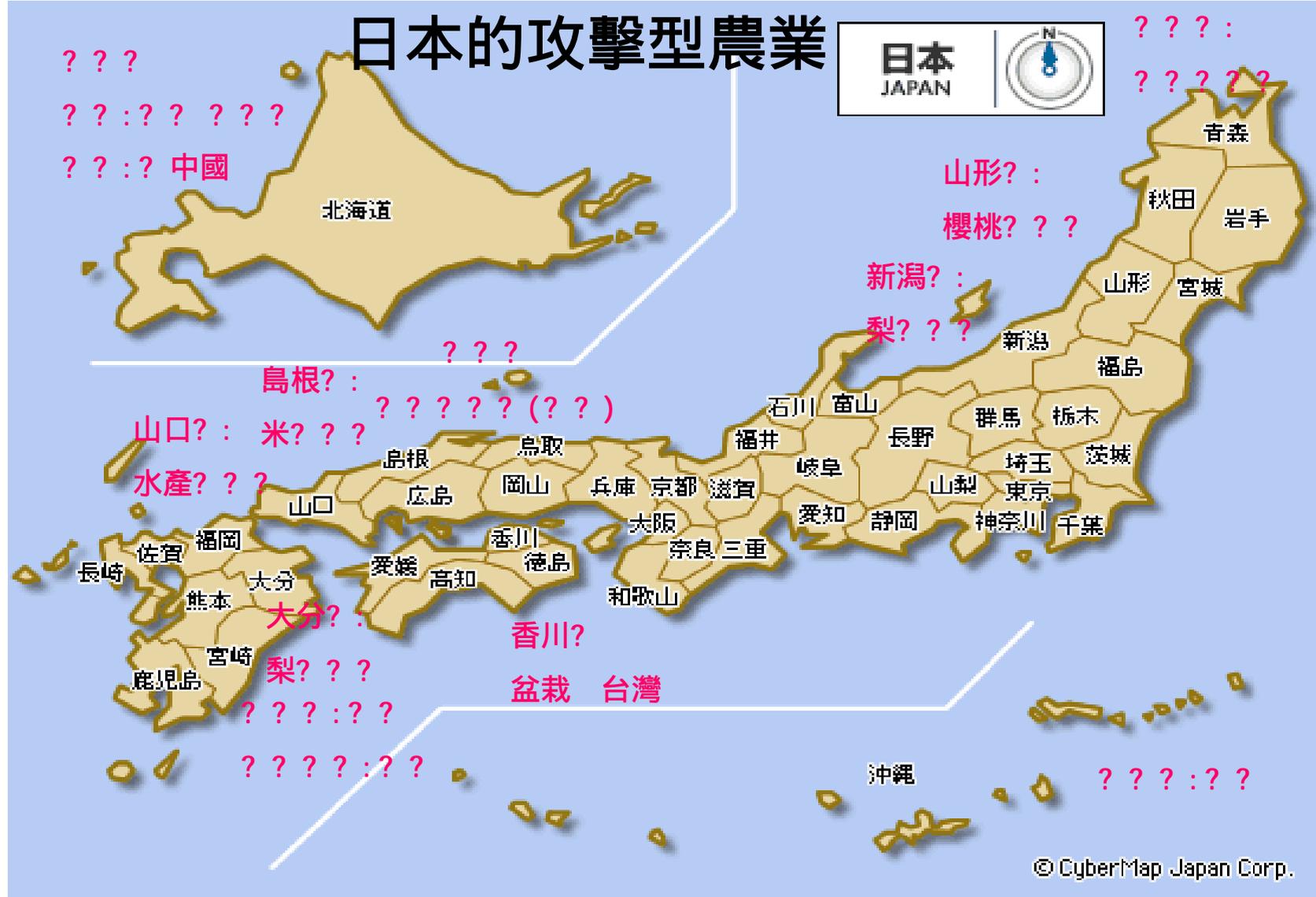
(4) 使新從農者**順利繼承經營**

2. 振興農業教育有關措施

(1) 增進**中小學生對農業之理解**

(2) 培育**青年農民之相關做法**

日本的攻撃型農業



© CyberMap Japan Corp.



新鮮紅不讓-日本全農公司

日本第一，擁有20年經驗的日本全國農協食品株式會社，旗下擁有100多個地方農會的支援供貨，特選出日本1整年12個月最好吃的新鮮水果。

Unimall統一購物便即日起與全農公司合作，直接從日本產地直送，讓您在家就能品嚐鮮度、口感都掛保證的當令水果、農魚特產！



水果免費
吃一年

幸福的好滋味

口感十足的20世紀梨

日本進口 / 限量

清脆的口感加上恰到好處的酸甜滋味是20世紀水梨的最大特色。果肉豐厚、甘甜多汁，對於喜愛水梨的您，絕對不能錯過！

20世紀梨達人 中本敏彥 部會長

20世紀梨

預購時間至8月20日止

為確保品質達到完熟，水梨大約在9月上中旬可陸續宅配到府。





今年，20世紀水梨在鳥取縣栽種已有100年的歷史了。近幾年來，異常的氣候讓20世紀梨的栽種更加困難，為提供消費者高品質的水梨，我們嚴格把關每一道栽種程序。

今年，20世紀水梨在鳥取縣栽種已有100年的歷史了。近幾年來，異常的氣候讓20世紀梨的栽種更加困難，為提供消費者高品質的水梨，我們嚴格把關每一道栽種程序。

挑選小秘訣

果皮的顏色呈現出黃色(或白色)的斑點時是食用的最好時機、外皮上青綠色從7成到留下至3成左右，是最好吃的狀態。



特價 **1,480**元

立即買

號外
水果免費
吃一年

輕津蘋果~秋天的甜蜜滋味

日本進口 / 限量

初秋出貨的早生蘋果是蘋果代表的品種。豐富的果汁及芳香的甜味讓人有一股秋天的感覺。儘情地在口中品嚐細膩的果肉與香甜多汁的好滋味，在氣候寒冷的青森能栽種出引以為豪的蘋果，請捷足先登享用。

蘋果達人 兼平榮樹 部會長



蘋果的栽種技術都是以子孫三代交接的方式做傳授，經過層層技術改良及嚴格的品質把關，並受到日本農會JA的技術提昇

來穩定品質，希望大家都能親自品嚐秋天的甜蜜滋味。



りんご

預購時間至8月25日止

為確保品質達到完熟，蘋果大約在9月中下旬可陸續宅配到府。

特價 **1,380**元

立即買

農林水產品出口實績 (2004 年)

項 目	出口額	與 2000 年比較
蘋果	29 億日圓	482%
梨	7 億日圓	77%
橘子	5 億日圓	105%
綠茶	17 億日圓	146%
山藥	13 億日圓	205%
鮭魚	89 億日圓	1,299%
貝類	62 億日圓	84%

(六) 促進女性參與

1. 支援形成男女共同決策之社會：各縣及各鄉鎮創設推動體制，訂定促進女性農業從業者參與決策之中程願景、目標及年度計畫，設置女性農業活動設施。
2. 展開促進女性參與決策之推廣活動：制定促成男女共同決策社會推廣活動操作手冊
3. 促進女性參與農產加工等活動：將女性納入農業改良資金貸款對象，貸放所需資金
4. 其他促進女性參與決策之做法：為減輕女性照顧高齡者之工作負擔，推動培育家庭幫手及支援高齡者自立活動



(七) 促進高齡農民活動

1. 高齡農民角色的明確化相關措施：創設推動體制，訂定實施高齡者對策之中程願景、目標及年度活動計畫，充實高齡者農業活動支援設施，辦理相關資金貸放，並建構支援高齡者自立活動體制，俾利高齡者從事當地農產品生產、加工及農業技術指導。訂定每年10月為「農山漁村生氣蓬勃之高齡者月」，辦理農山漁村高齡者對策有關之啟發活動及提升推廣人員指導能力之研習。
2. 透過關照高齡者之環境改善提升福利：實施高齡者緊急通報系統，高齡者福祉對策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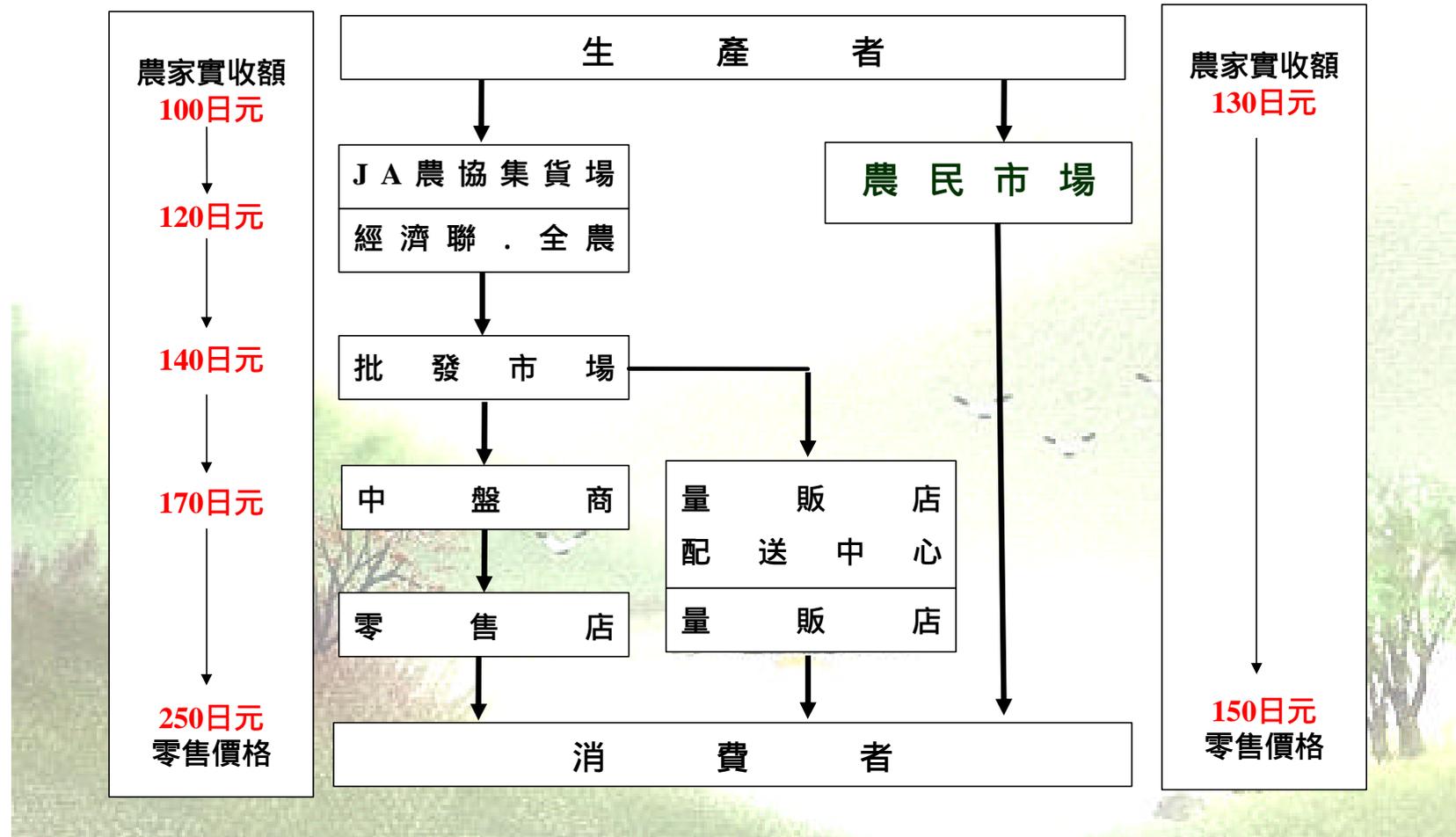
女性與高齡者

增加收益與生活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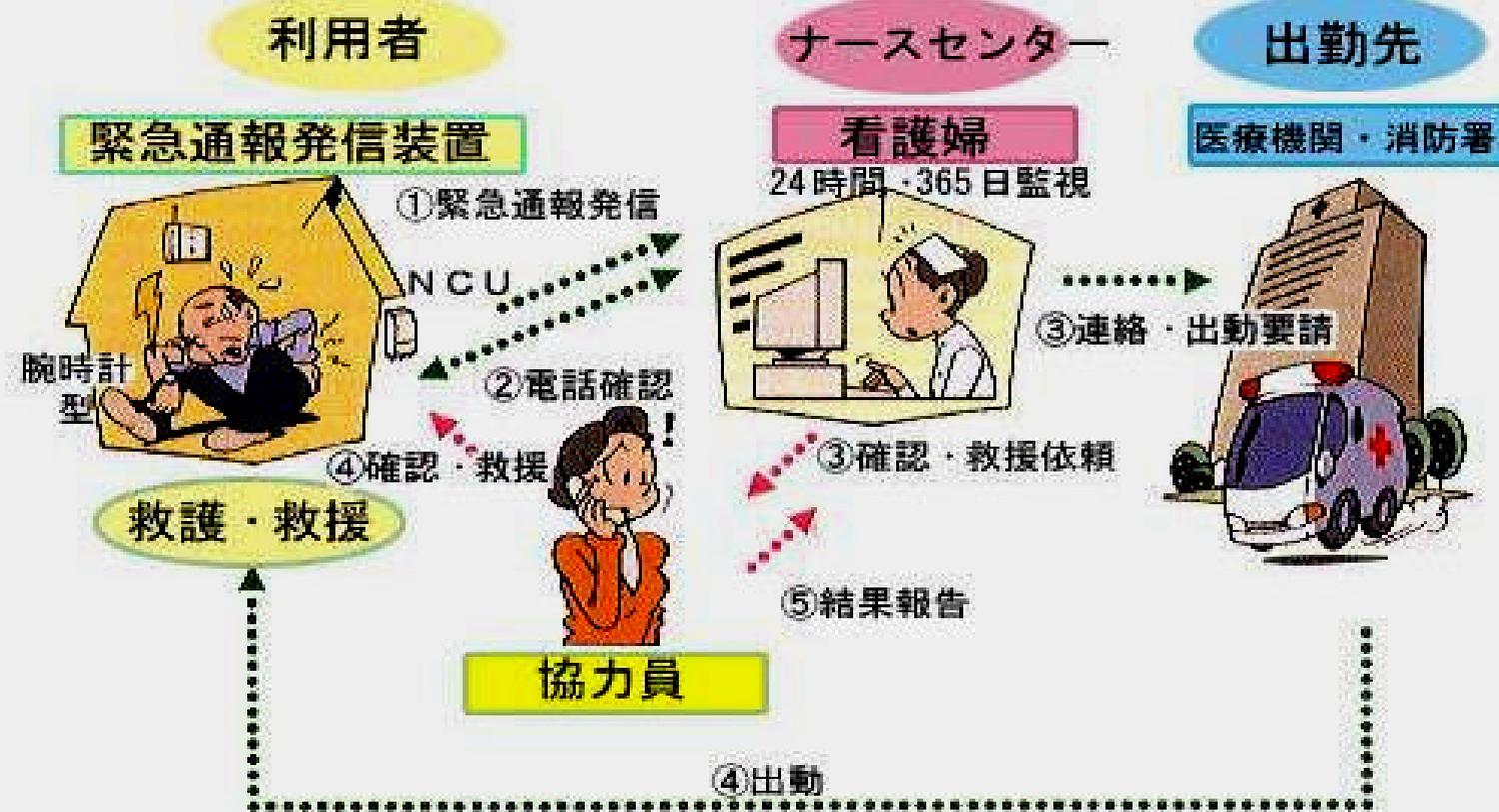




在農民市場，即使零售價格下跌，農家實收額也會增加



高齡者緊急通報系統



JA全中、JA全農、日本瓦斯資訊中心略聯盟，針對高齡者提供緊急資訊、火災警報、健康管理服務，100萬戶加入

高齡者福祉對策內涵

健康高齡者（支援自立）

推動活動
高齡者指導農業振興及新從農者

生活設計活動
年金、共濟、土地、住宅、繼承

生活自立活動
健康管理、預防、家事、照護力

文化運動活動
運動、文化旅行

住宅對策活動
改建、換屋



由農協予以組織化

高齡者
班會

志工

其他

要照護的高齡者（照護事業）

農協互助組織

啟發活動
照護教室、學習運動、訪問調查

用餐服務
配食型、會食型

探訪照護服務
支援家事

一聲運動
諮詢活動
設施志工
載送服務
白天服務
生活價值對策
型服務
其他

居家照護服務三大支柱
探訪照護業務
照護所照護業務
飲食服務業務

設施照護服務

互助組織活動

農協福祉業務

(八) 促進農業生產組織活動

1. **村里單位營農體系**之發展與安定化：建構以村里為單位之「**集落營農組織**」
2. **公法人參與農業經營**：修正「農地法」，使地方公共團體能以農業生產法人成員之身分出資，實際執行各種支援活動
3. **培育農作業受託組織**：在專業農家不足地區，推動鄉鎮農業公社之農作業受託活動，統合既有幫手組織及飼料生產受託組織，建立有效率的策略聯盟支援體制

(九) 技術研發與推廣

1. 技術研發目標明確化相關措施

- (1) 強化支援現場之技術開發
- (2) 強化基礎與先端研究
- (3) 強化環境研究

2. 強化中央及各縣試驗研究機關與大學及民間合作相關措施

- (1) 強化研究成果移轉及促進民間研究
- (2) 推動國際間共同研究
- (3) 強化研究基礎條件
- (4) 強化與推廣組織之聯繫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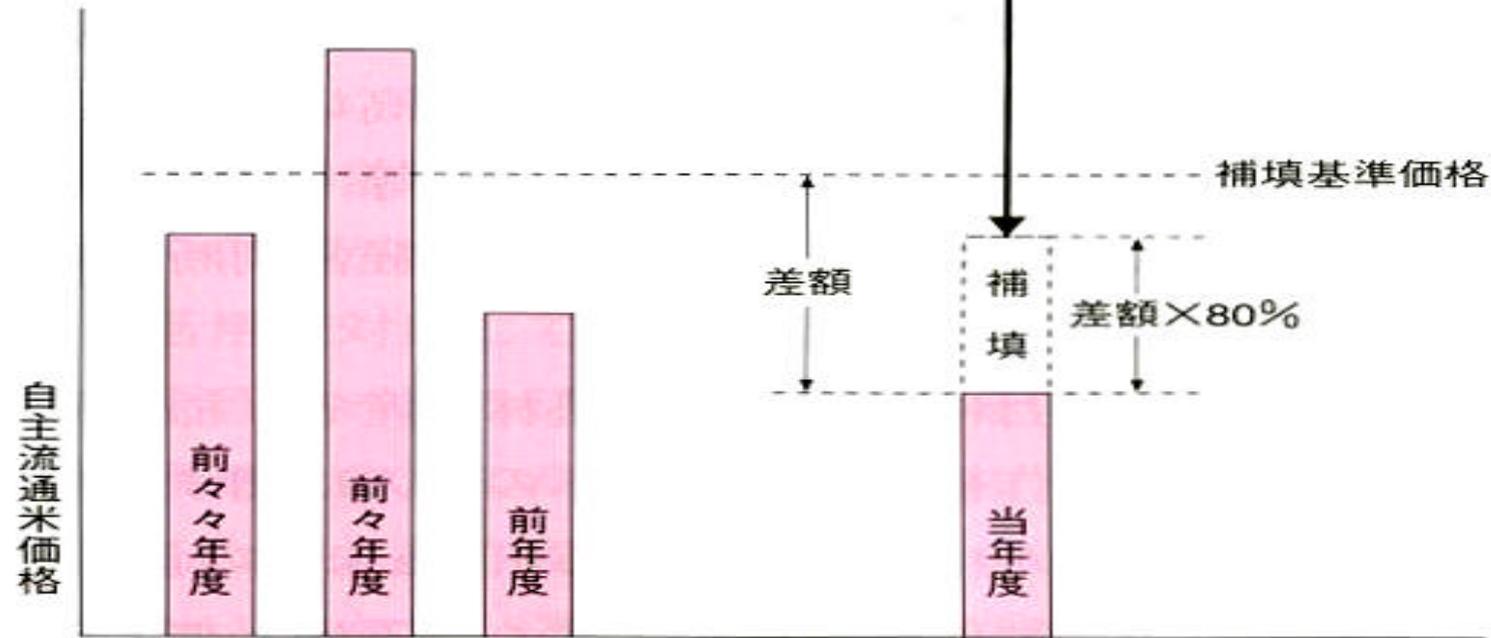
3. 因應地區特性推動農業推廣事業

- (1) 制定各縣農業合作推廣事業之實施方針
- (2) 推廣事業之對象與課題之重點化
- (3) 改善推廣高品質化與效率化之活動體質

(十) 農產品價格形成與安定經營

1.價格安定政策	稻米
2.安定價格帶制度	豬肉、牛肉、蠶絲等
3.最低價格保證制度	小麥、原料用甘藷粉及馬鈴薯粉、甜菜、甘蔗等
4.補貼制度	加工原料乳、大豆、油菜子等
5.安定指標價格制度	指定乳製品
6.安定基金制度	蔬菜、雞蛋等
7.補貼制度 + 安定基金制度	指定肉用子牛

稲作安定経営対策結構



$$\text{補填金} = (\text{補填基準価格} - \text{当年産平均価格}) \times 0.8 \times \text{自主流通米出荷数量}$$

主要各党の農業分野のマニフェスト（政権公約）

	自民党 	公明党 	民主党 	共産党 	社民党 
食料自給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5%達成へ攻めの農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カロリーベースで50%、金額ベースで80%程度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権獲得後10年で50%、将来60%以上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早期に50%台に回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当面50%に
所得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地域農業を支える経営に品目横断的な経営所得安定対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意欲のある担い手や一体性の高い集落営農に品目横断的な直接支払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則すべての販売農家に1兆円規模の直接支払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兆円程度の価格・所得保障を農業予算の主役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所得補償制度を創設し、品目別の複雑な補助金制度はすべて廃止
農村活性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や農地・農業用水などの保全施策の具体化 都市と農山漁村の共生・対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落共同の地域資源の維持管理や環境保全型農業にも直接支払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山間地域や環境保全型農業に直接支払い 農地取得の下限面積条件の緩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山間地域の直接支払いに、国土、環境保全などの多面的機能を評価し、平場地域も対象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山間地域の直接支払いを拡充し、環境支払いに
食の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育の推進 残留農薬などの規制 輸入食品の監視指導を強化 食品の産地表示の充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育を国民運動に 現在16人の栄養教諭を1万人に拡大 外食なども含めた原産地表示の充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品安全行政の一体化 加工食品への原産地表示の導入 国際食品調査官の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SEの全頭検査を維持 輸入農産物のチェック体制の強化 原産地表示の徹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品安全基準などを子どもの特徴を考慮したリスク評価に変える 遺伝子組み換え作物を輸入規制
国際化対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WTO農業交渉は多様な農業の共存が可能となるルール樹立を目指す EPAは積極的に推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内農林水産業や地域産業への影響に十分配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交・通商政策の縦割り省庁体制を改め、強い政治的リーダーシップを発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料主権を回復し、日本の米を自由化の対象から外すなど農業協定を改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国の第一次産業が活性化するルールの確立 ミニマムアクセス米は廃止か削減

經營所得安定對策 -

日本型直接給付

2005年10月27日決定「經營所得安定對策等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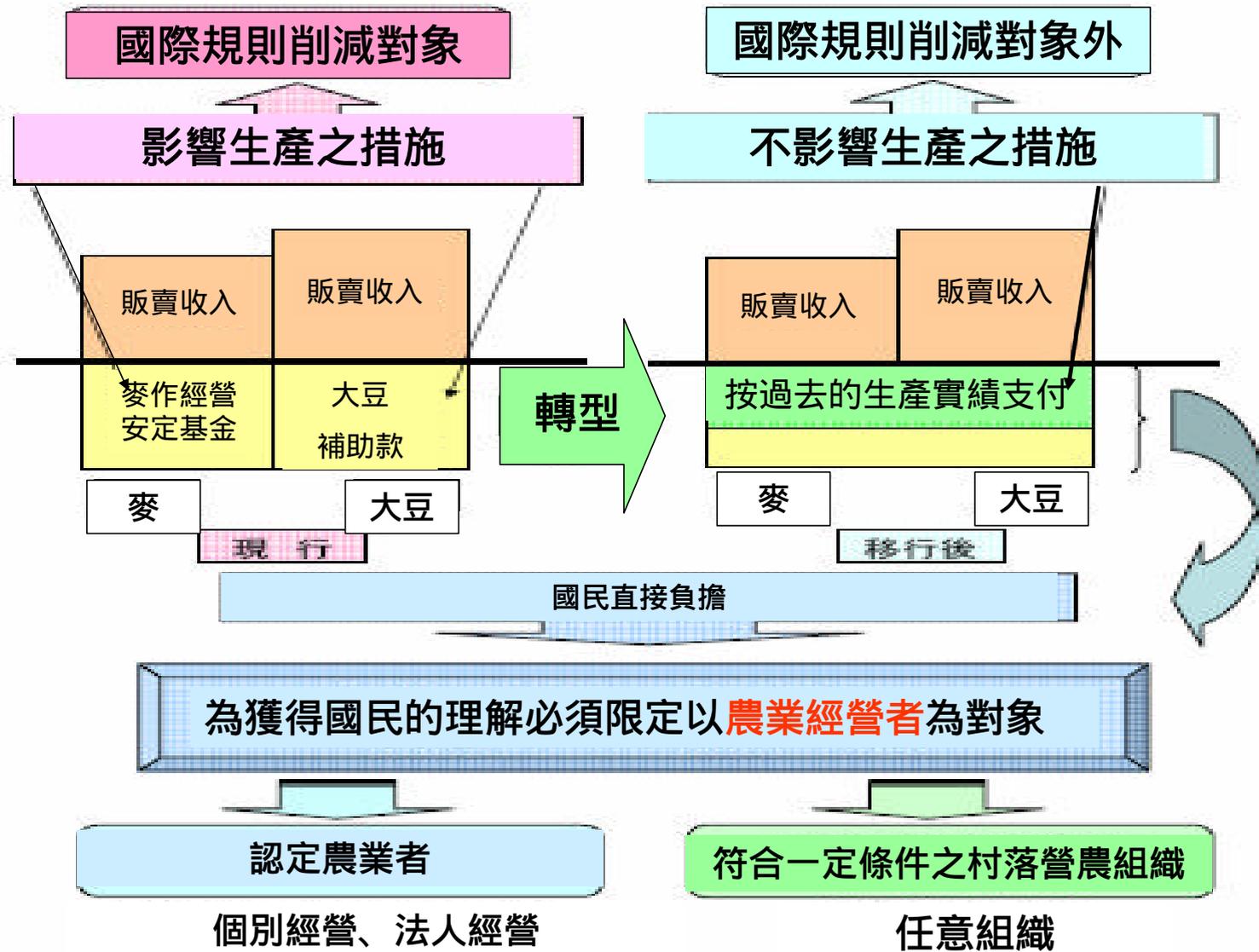
- 1.創設政策集中至農業經營者之跨品項經營所得安定對策。
- 2.檢討與跨產品經營所得安定對策一體兩面的稻米生產調整支援對策。
- 3.創設為提升農地、水等資源及環境保育對策。

「價格政策」轉型為「所得政策」

2007年度開始導入

2006年度進行相關法規修訂

2005年秋季前決定制度具體做法



跨品項經營所得安定對策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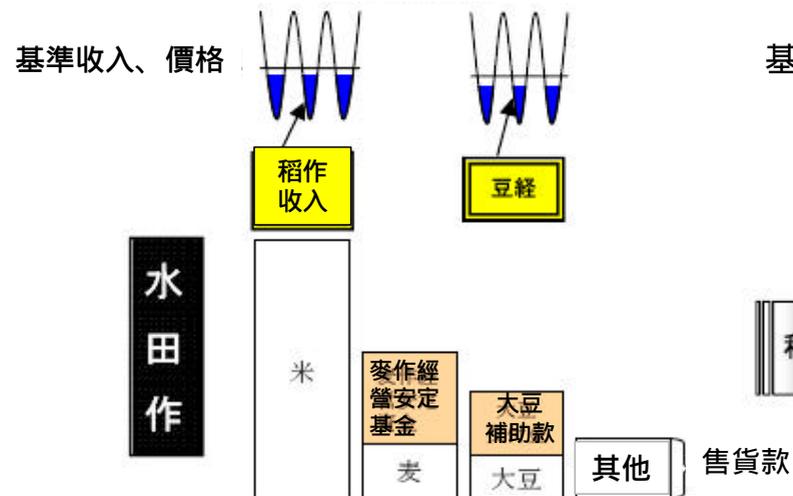
〈現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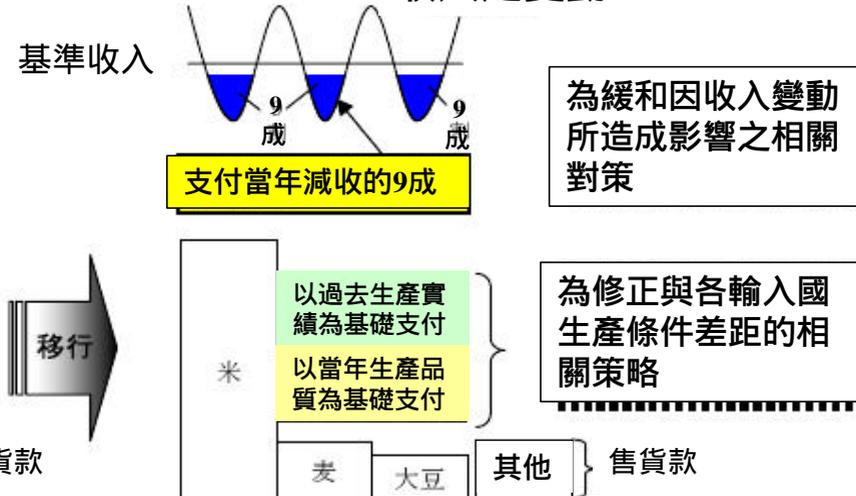
〈今後〉



收入及價格之變動



收入之變動



跨品項經營定定對象

政策轉換之效果

2007年導入

支援對象

限定有意願及有能力的經營者

具有意願及能力者及經鄉鎮公所認定之農家、法人(認定農業者)及具一定條件之村落營農擁有下列經營規模以上條件者

1. 認定農業者 : 4ha以上
(北海道10公頃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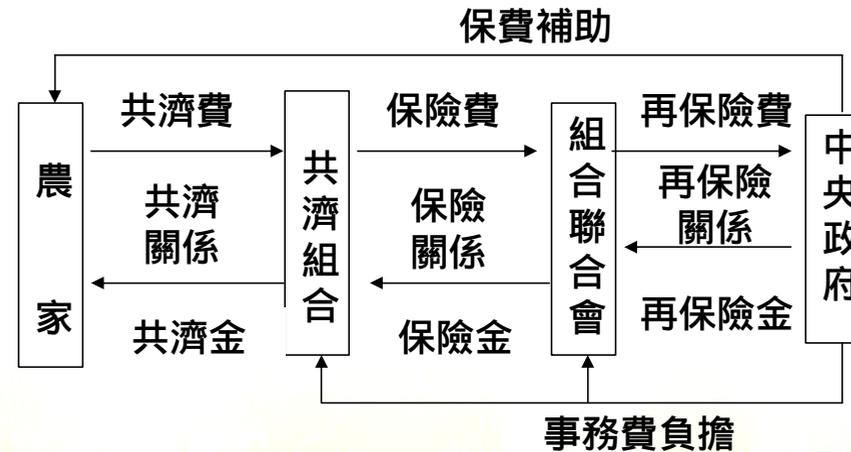
2. 村落營農 : 20ha以上

在條件不利的山地及偏遠地區或複合經營等，其經營規模得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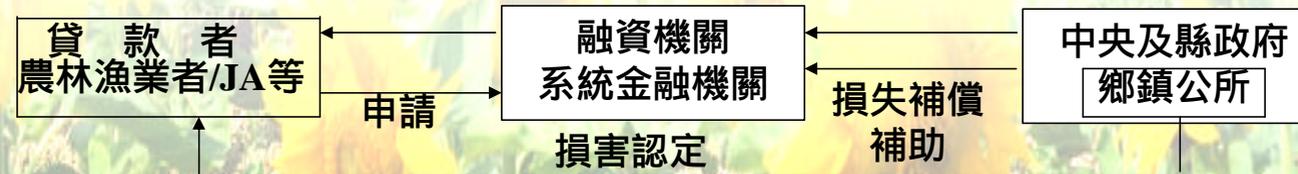
○ 加速農業構造改革
強化國際競爭力

(十一) 農業災害損失補償

農業災害補償制度組織架構圖



遭受天然災害之農林漁業者紓困貸款架構圖



(十二) 自然循環功能的維持與增進

1. 確保農藥及肥料適當使用相關對策

- (1) 促進農業永續生產
- (2) 推動減低環境負荷之施肥與防治等
- (3) 研發及推廣減低環境負荷之技術

2. 藉由家畜排泄物等有效利用增進地利有關措施

3. 促進有機資源回收再利用相關措施

4. 充實農業部門之地球環境保全對策相關措施

- (1) 充實農業部門之地球環境保全：CO₂排放、省能源、臭氧層保護
- (2) 推動使用過之園藝用塑膠品等產業廢棄物處理適正化

(十三) 農業資材生產與流通合理化

1.活用網際網路提供資材資訊，促進跨縣農業機械租賃方式

2.降低農業生產資材費對策

(1) 導入一貫化托盤式技術，促進肥料物流合理化

(2) 開發農作業受託調整系統，強化「農業機械銀行」功能

(3) 建構地區資訊提供系統，促進中古農業機械之流通

(4) 考量各地區之實際狀況，推動農業機械效率運用

農村振興基本計畫相關內容

農村之綜合振興

山地及偏遠地區之振興

都市與農村之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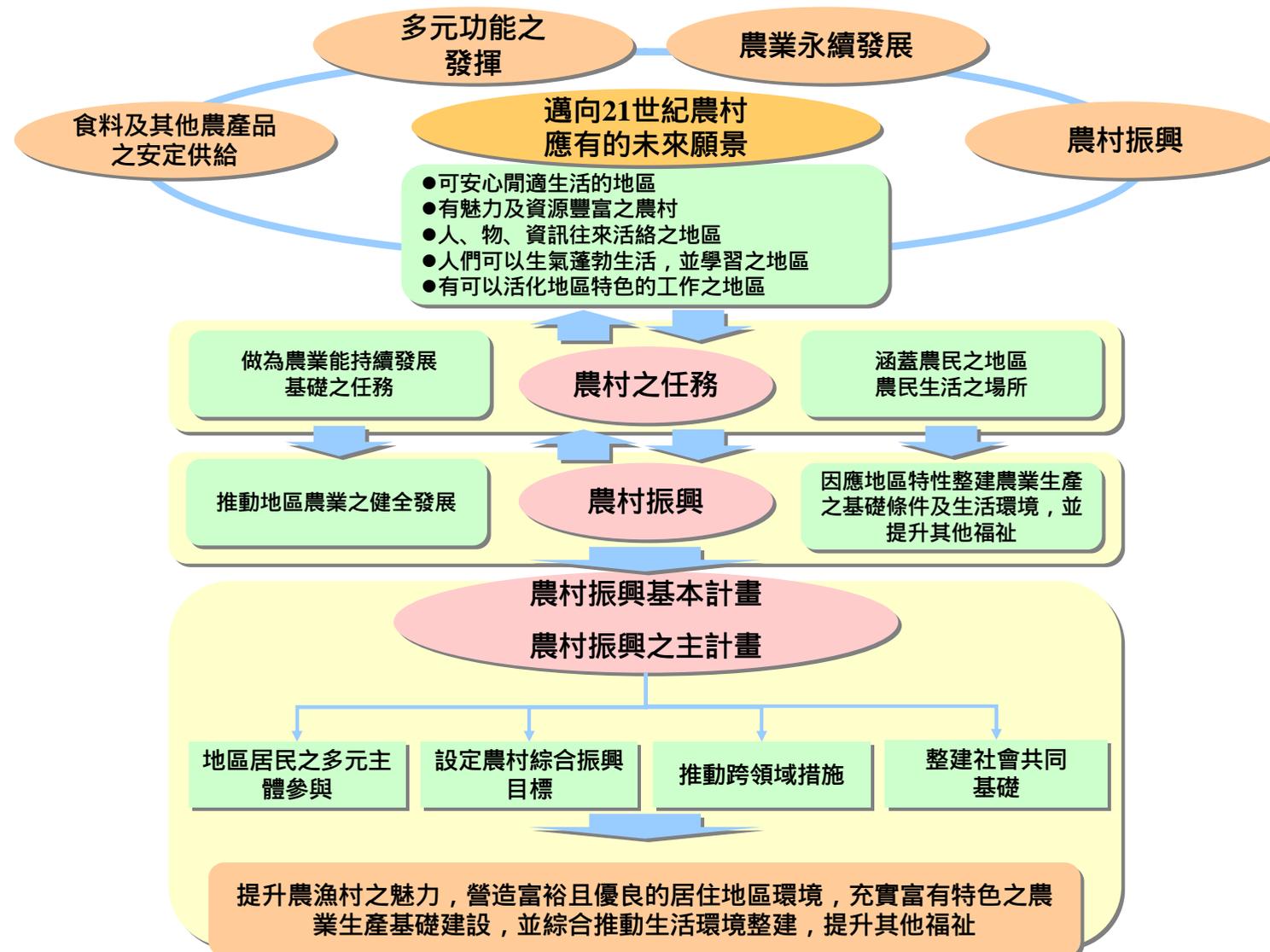
(1) 性質

活化地區特性與地區資源，在地區居民等多元主體參與之下，制定綜合農村振興目標，並廣泛納入為實現這些目標之農村振興計畫

(2) 定位

以新基本法為基礎之食料、農業、農村基本計畫之「農村綜合振興相關措施」自2001年度起實施





(3) 架構

計畫對象地區

想定為推動農村振興的數個鄉鎮合作之跨區域範圍。

但，跨鄉鎮區域之計畫若有難以推動之情形，以單一鄉鎮為對象範圍制定計畫，亦屬適當。

計畫制定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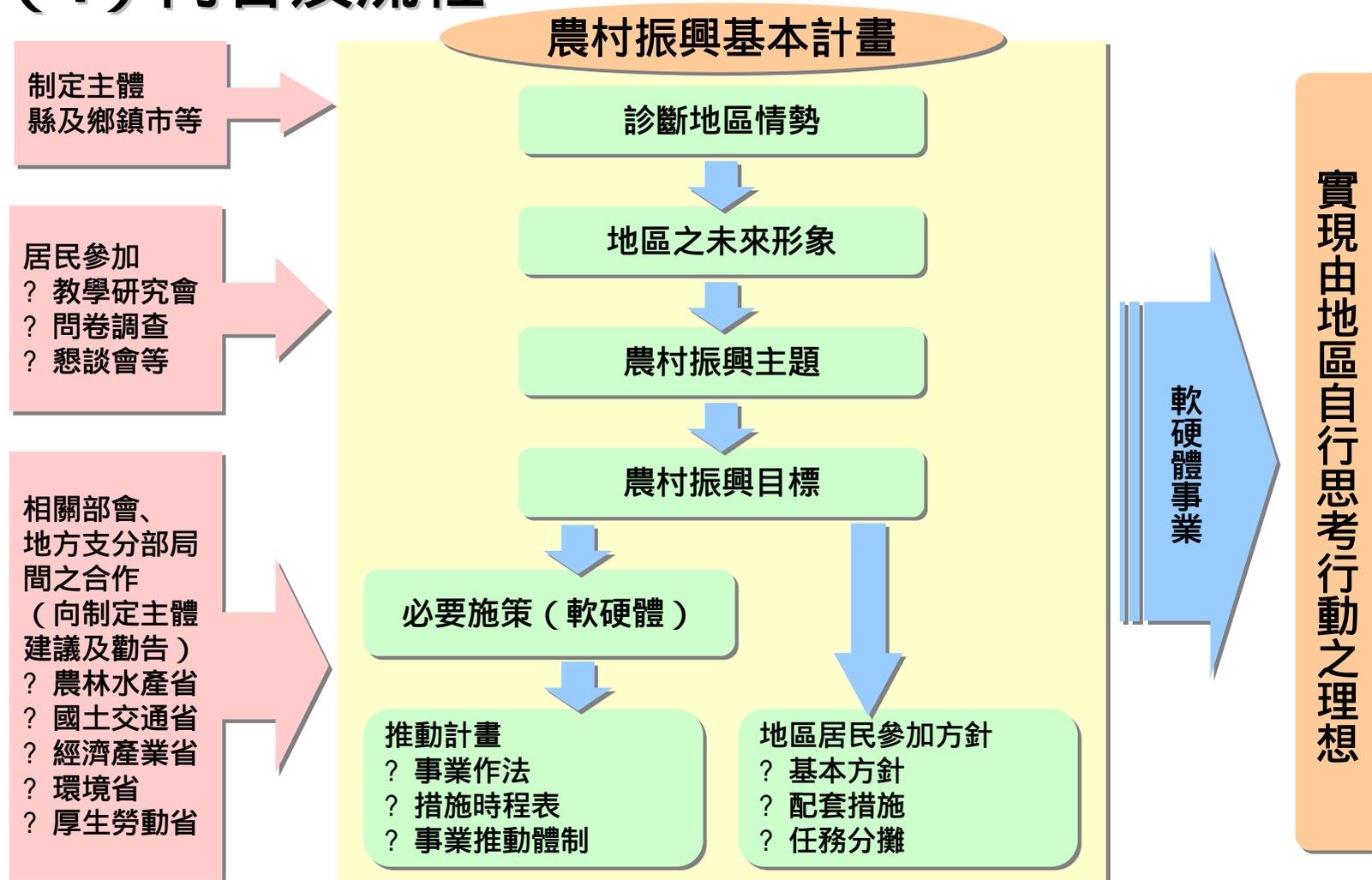
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公所等

計畫期間

制定大約10年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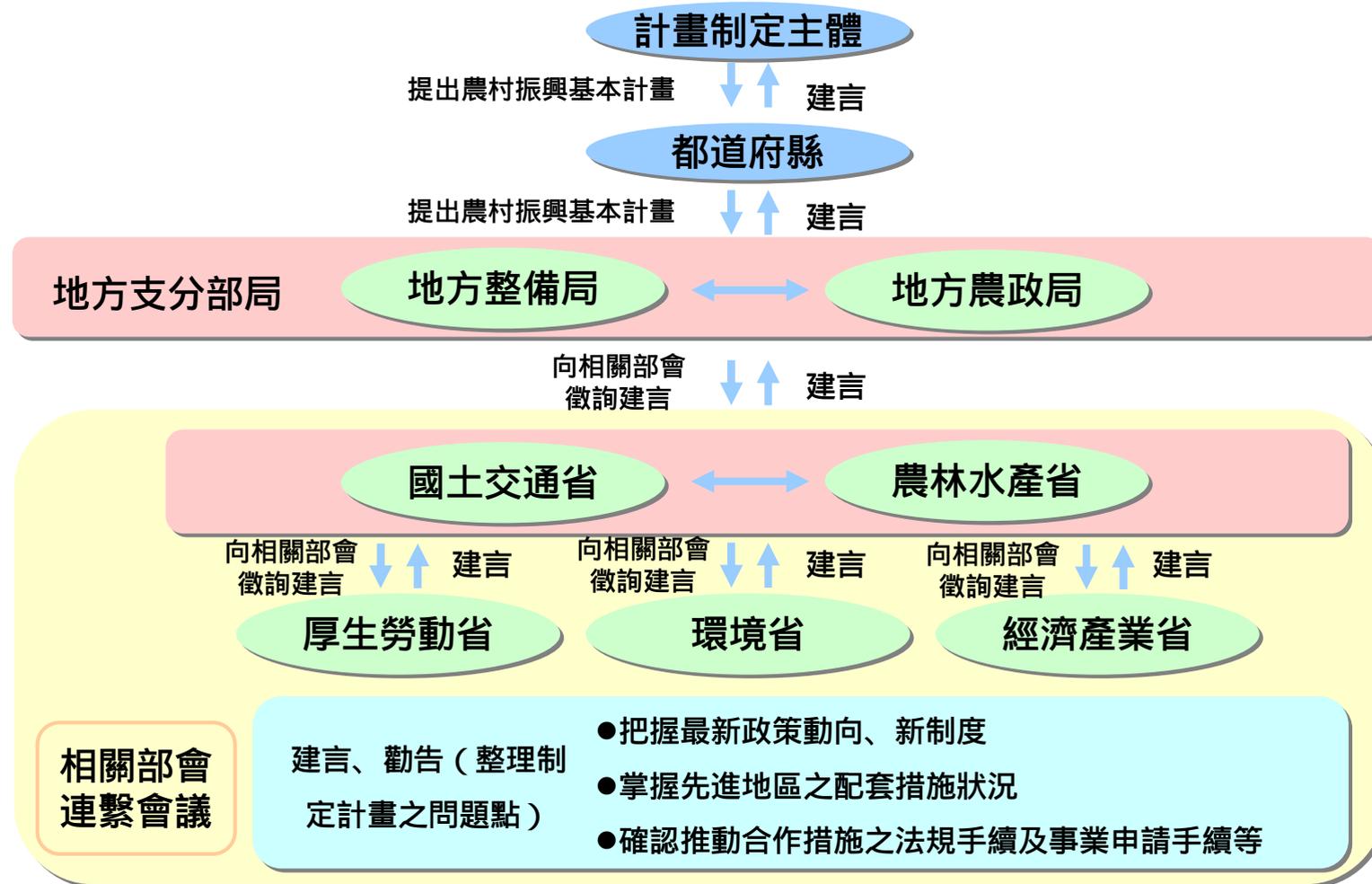


(4) 內容及流程



(5) 相關部會之合作

由相關部會聯繫會議提供建議與勸告



(6) 制定之實際績效

2001 2004年度制定計畫地區合計462地區、809鄉鎮市
(占全體鄉鎮市(2004年11月)之28%)。

農村振興基本計畫作成地區

	由單一鄉鎮市制定	由數個鄉鎮市制定		合 計	
	地區數(鄉鎮市數)	地區數	鄉鎮市數	地區數	鄉鎮市數
2001年度	128	44	173	172	301
2002年度	102	37	168	139	270
2003年度	74	19	76	93	150
2004年度	49	8	38	57	87
年度累計	353	108	455	461	808

(7) 優點

? 在計畫段階促進居民參加

< 優點 >

在制定計畫階段，由地區居民參與，可促使居民對於地區資源的再認識，培育地區營造相關意識。

在計畫制定後之事業實施時，可順利形成共識並利維護管理。

? 相關部會之合作

< 優點 >

能有效且效率地實施橫向合作的農村振興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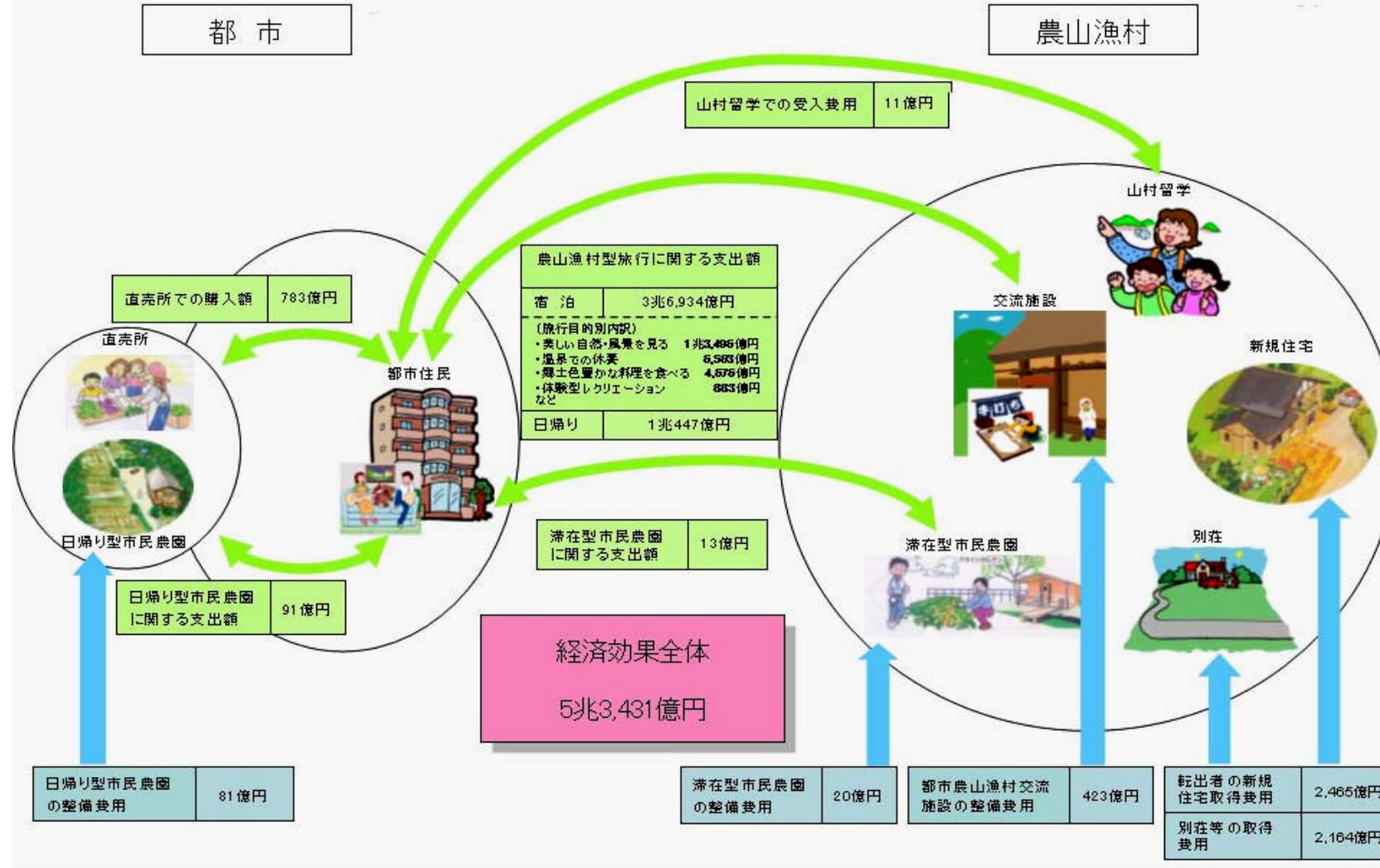
可以促使相關部會間的農村振興措施及課題等資訊共有化。

都市與農山漁村共生及對流

2002年，首相辦公室及農業、教育、國土交通、衛生、經濟、環境、總務等7個中央相關部會組成計畫推動小組，與JA團體聯合推動全民運動，開設「支援回歸故鄉中心」



都市與農山漁村對流共生的經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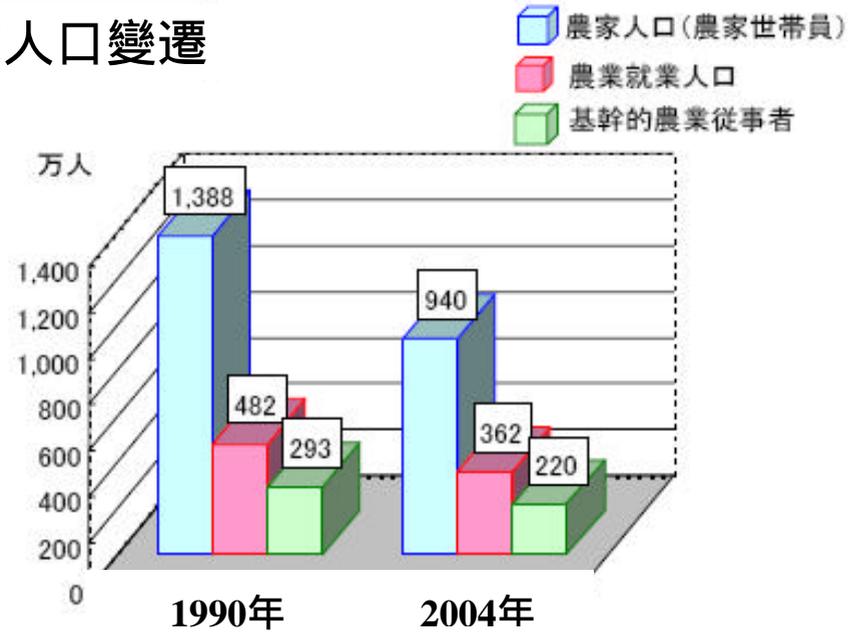


四、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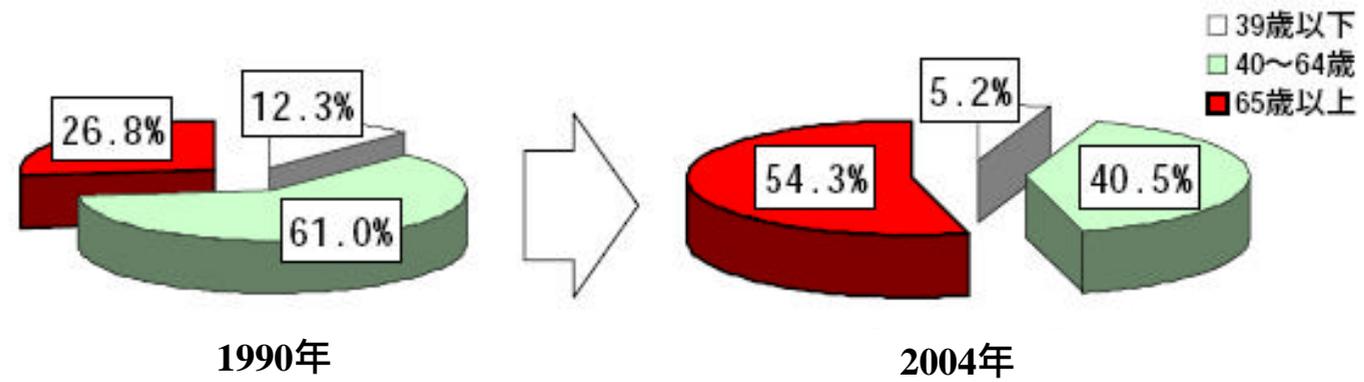
- ◆ 我國94年1至8月農產品出口值23.4億美元，較93年同期增加1.2%；進口值62.6億美元，較93年同期增加3.5%，顯示加入WTO後，農產品進口多，出口少。
- ◆ 稻米生產配合執行入會承諾，3年來國內休耕農地面積兩期合計增加近10萬公頃，農地休耕除造成國家資源浪費，也直接影響擬大規模、高效率經營之專業區之生產成果與經營成本。
- ◆ 持續保價收購、休耕補貼及擴大福利政策？
- ◆ 制定我國農業基本法？！



農家人口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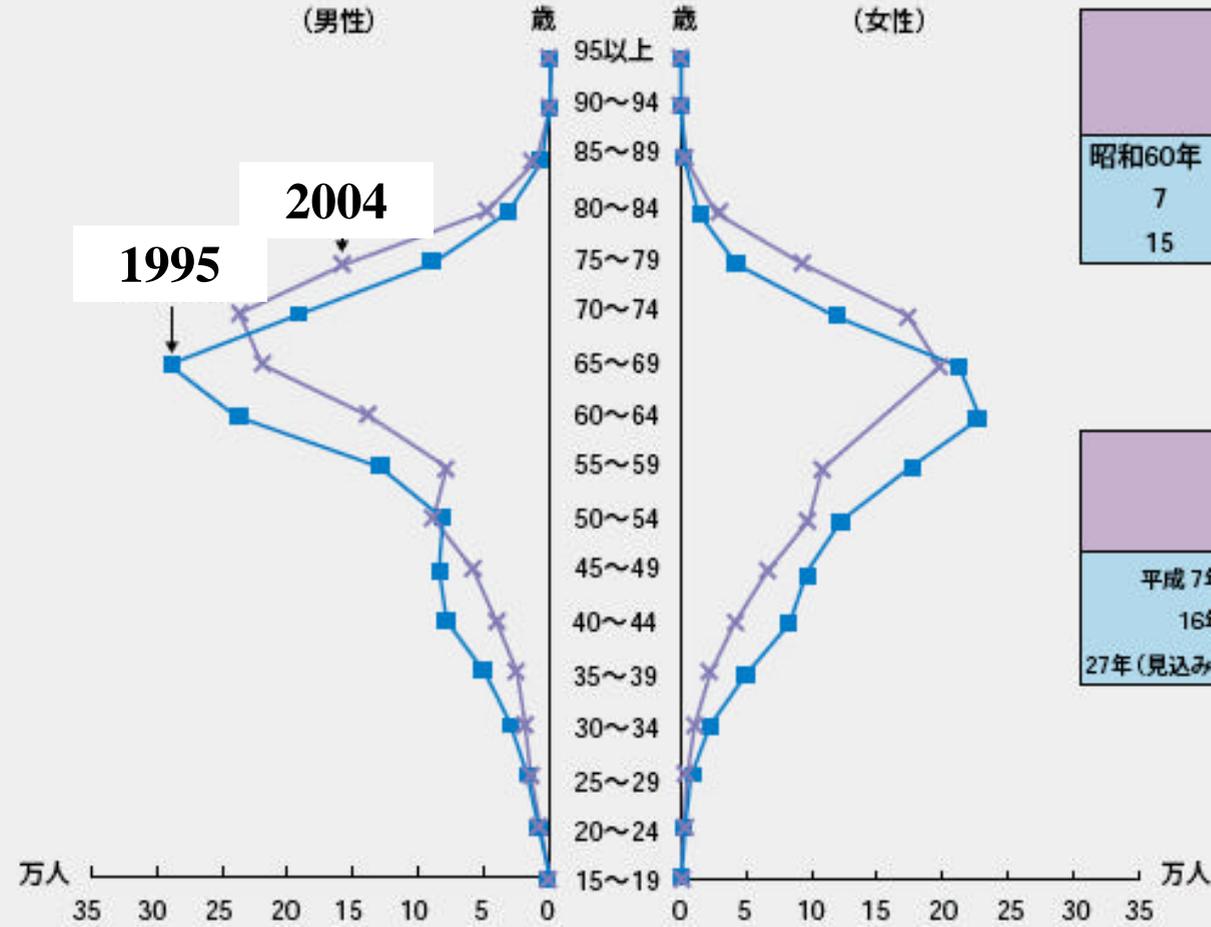


各年齡層主要農業從事者比率



依年齡層分布之日本基層農業從事者變遷

年齡階層別にみた基幹的農業従事者の推移



新規就農者数の推移

	新規就農者	
	(千人)	新規就農青年 (千人)
昭和60年	93.9	20.5
7	48.0	7.6
15	80.2	11.9

	基幹的農業従業者		
	(万人)	65歳以上 (万人)	割合 (%)
平成7年	256	102	40
16年	220	119	54
27年(見込み)	146	90	62

支援內容

不只是各品項之價格政策，亦著重全體經營政策一元化
實施以下補貼

1. 為修正與各輸入國生產條件差距的相關策略
[對象品目]

麥、大豆、甜菜及澱粉原料用馬鈴薯

2. 為緩和因收入變動所造成影響之相關對策
[對象品目]

麥、大豆、甜菜及澱粉原料用馬鈴薯

○ 經營者創意工夫的發揮及促進因應需求之生產

○ 轉換為符合WTO協定之綠色措施，建立可強化因應國際規範之政策體系



<與特定農業團體相同要件>



製作規約

制訂成員之組織規約

農用地利用集中目標

訂定集中地區農地2/3以上接受委託經營之目標。

但目前受託地區之生產調整面積達1/2以上之組織，亦可。



具備一定條件之村落營農

會計事務一元化



由全體成員共同分擔費用並分配利益

主要從事者之所得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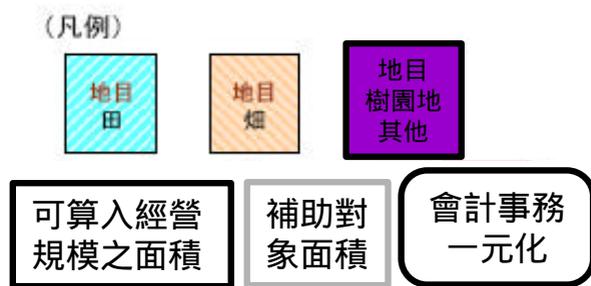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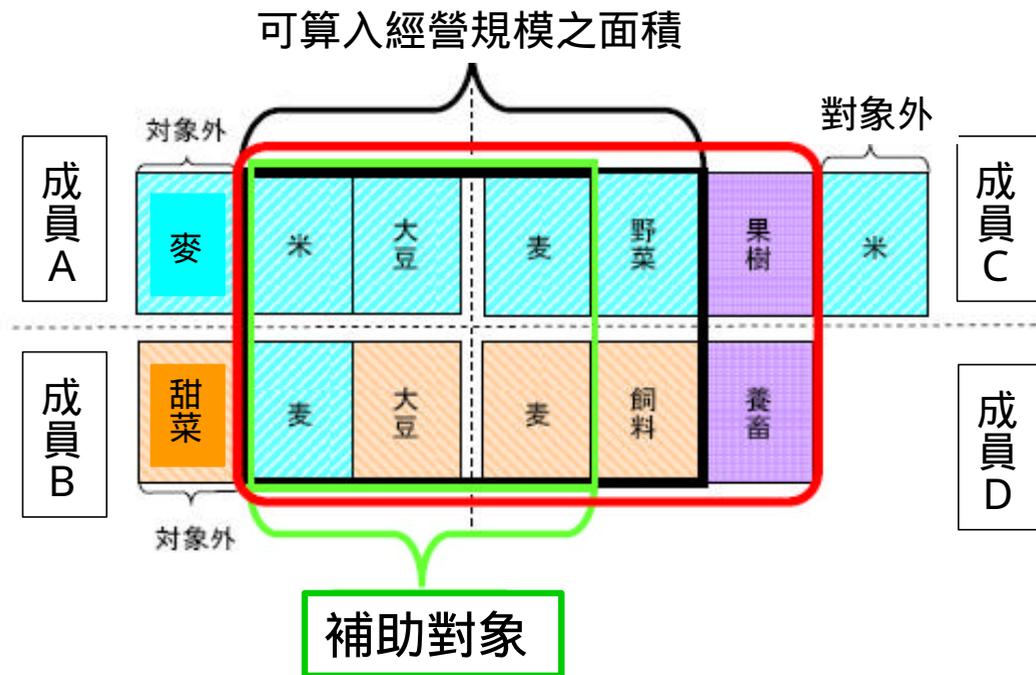
設定核心份子之農業所得目標



訂定農業生產法人化計畫

制定成為農業法人之計畫





村落營農會計業務一元化(例)

